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何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勇签名并盖章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二）载有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人人乐、上市公司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浩明集团	指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曲江文投集团	指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人乐咨询	指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永乐商管公司	指	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人人乐	股票代码	00233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人人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ENRENLE COMMERCIAL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ENREN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浩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p>2001年12月21日，由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南油文化广场变更至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新保辉大厦21楼H；</p> <p>2004年6月29日，由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新保辉大厦21楼H变更至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心语家园裙楼二层；</p> <p>2017年11月6日，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心语家园裙楼二层变更至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p>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8		
公司网址	http://www.renrenle.cn		
电子信箱	rrl@renrenle.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慧明	王静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集团总部
电话	0755-86058141	0755-86058141
电子信箱	caihui ming@renrenle.cn	wangjing@renrenle.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2389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2019年7月23日，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明投资”）与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浩明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88,000,000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0%）转让给曲江文化，并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100,579,100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2.86%）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和参会权、监督建议权以及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委托给曲江文化行使。2019年11月7日双方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此外，曲江文化要约收购期间收购 5,038,866 股股份。曲江文化共计持有表决权股份 193,617,96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4%，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志强、邬家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970,537,695.94	5,095,540,235.57	-22.08%	5,981,168,06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7,177,731.93	-857,284,052.08	40.84%	35,382,8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9,987,925.69	-794,751,101.71	32.06%	-348,027,58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745,076.37	-19,476,446.10	889.39%	-113,422,91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27	-1.9484	40.84%	0.08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27	-1.9484	40.84%	0.08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24%	-83.05%	-56.19%	2.41%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4,853,828,877.72	5,850,641,189.31	-17.04%	4,704,013,23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648,979.57	617,826,711.50	-82.09%	1,460,880,086.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970,537,695.94	5,095,540,235.57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23,982,553.91	506,229,575.92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546,555,142.03	4,589,310,659.65	主营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09,082,352.04	888,616,730.05	942,950,598.52	929,888,01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31,668.80	-160,184,435.32	-180,835,839.22	-90,725,78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824,930.91	-172,204,178.18	-188,183,022.53	-97,775,79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6,287.43	-11,397,514.69	65,601,967.69	78,484,335.94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44,462.95	-8,756,423.02	70,015,771.67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及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26,517.14	18,745,912.96	31,196,021.19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第七部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67、其他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000,778.72	2,653,088.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28,938.77	7,875,969.22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及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0	2,019,365.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11,711.24	-88,420,840.53	14,942,924.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9,003,766.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13	26,290.88	106,540,66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3.21	-47,943.16	-120,129.00	
合计	32,810,193.76	-62,532,950.37	383,410,398.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零售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基本情况和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年全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39,733亿元，比上年下降0.2%；2022年全国网上零售额13.79万亿元，同比增长4%。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1.96万亿元，同比增长6.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7.2%。

2022年，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影响，居民消费习惯向线上快速迁移，随着数据技术的普遍使用，数字经济发展迅猛，给予零售业以广阔的前景。传统零售业面临转型升级的机遇和挑战。大多传统商超在采取战略收缩、关店止损策略的同时大力发展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提高商品质量和服务效率，更好的满足消费者品质化、多元化的需求。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成熟应用，物流配送体系不断完善，网络购物持续为消费市场的增长提供动力。2023年，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促消费政策，消费市场恢复向好，超市企业将通过深度变革，在专业化和数字智能化方面寻求增长点，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2、公司经营情况

2022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9.71亿元，较去年同期同口径营业收入下降22.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7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0.84%；公司总资产48.54亿元，较期初下降17.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1亿元，较期初下降82.0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业务覆盖广东、广西、福建、湖南、成都、重庆、西安、天津8个省市自治区30余个城市，开设实体门店113家。报告期内，公司关闭门店4家，未新开门店。门店具体情况详见本节第二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二）报告期内公司门店经营情况”相关内容。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在2022年获得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发布的“2021年中国超市百强”榜单中排名第30位和“2021年中国连锁百强”榜单中排名第77位。

2022年，公司全力支持保供抗疫方面，荣获多项荣誉奖项：深圳零售协会2022年抗疫保供贡献奖、深圳零售协会2022年抗疫爱心贡献奖、深圳零售协会2021-2022年度支持行业发展特别贡献奖。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业态模式根据市场需求和消费升级的变化不断调整创新。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零售连锁经营；公司在经营模式上主要通过直营连锁店开展业务经营，实体门店主要以租赁为主；

业态模式上主要以新型大卖场Le supermarket、精品超市Le super、社区生活超市Le life、百货店等实体业态与“人人乐到家”小程序及APP服务相结合的线上线下融合的多业态发展模式。

（二）报告期内公司门店经营情况

1、门店分布情况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门店113家，全部为直营门店。具体情况如下：

区域	合计门店数（家）	合同面积（m ² ）
华南区	35	307,032.42
西北区	34	437,262
西南区	15	124,581.64
华北区	16	153,687
广西区	13	113,784
合计	113	1,136,347.06

备注：①华南地区包括：广东省、福建省、湖南省；②部分门店模式为：专业百货+超市，此处按一个门店计算。

(2) 营业收入前十名的门店情况：

门店名称	地址	开业日期	合同面积（m ² ）	经营模式	物业权属
公园南路店	西安市新城区公园南路上和商业广场	2015年6月12日	18,671.00	自营	租赁
前海店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星宇时代广场二楼	2003年12月20日	12,511.26	自营	租赁
世纪大道店	咸阳市世纪大道秦阳花园锦绣苑社区	2014年12月25日	14,779.20	自营	租赁
西关店	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78号	2000年12月24日	12,893.86	自营	租赁
南郊店	西安市丈八东路与东仪路十字东南角（石油学院学生公寓对面）	2007年8月30日	39,784.93	自营	自有
仙葫店	南宁市仙葫开发区蓉茉大道12号东方广场一、二层	2008年7月26日	11,512.00	自营	租赁
东门店	西安市碑林区东关正街东方星苑	2008年1月30日	18,005.58	自营	租赁
文苑路店	西安市长安区郭杜樱花广场挚信樱花园5号楼	2012年1月13日	18,055.00	自营	租赁
赛高店	西安市未央路16号赛高国际一层	2007年1月10日	26,508.37	自营	租赁
桃源居店	深圳市宝安区前进二路世外桃源28栋裙楼	2006年1月13日	26,511.36	自营	租赁

2、报告期内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新增门店，华南区关闭门店4家。

3、可比门店店效信息

(1) 按区域划分

区域	门店数量	门店坪效（单位：元/月）	销售额同比增幅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华南区	32	540.31	-8.77%	-8.55%
西北区	34	580.44	-14.24%	-13.53%
西南区	15	376.08	-12.93%	-11.55%
华北区	16	749.73	-8.37%	-8.44%
广西区	13	576.47	-10.56%	-10.15%
合计	110	561.59	-11.64%	-11.12%

(2) 按经营业态划分

业态	门店数量	门店坪效（单位：元/月）	销售额同比增幅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	------	--------------	---------	----------

新型大卖场Le supermarket	78	597.10	-12.54%	-11.95%
社区生活超市Le life	11	732.05	4.04%	3.73%
精品超市Le super	11	326.79	-8.16%	-7.97%
会员折扣店	10	572.10	-10.98%	-10.36%
合计	110	561.59	-11.64%	-11.12%

注：1) 零售行业门店品类及布局经营调整较为频繁，营业面积处于动态变化中；2) 以上计算模式使用的是营业面积，坪效=已开业两年以上的门店的营业收入/已开业两年以上门店的营业面积/12；3) 2021年1月1日及以前开业的门店为可比店。

(三) 公司线上销售情况

线上销售主要是自建平台销售和第三方平台销售，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4亿元，占总营业收入的10.06%。

公司基于传统B2C业务模式向O2O领域延伸发展的新零售模式“人人乐到家”小程序及APP，主要服务于人人乐会员顾客的线上消费场景。“人人乐到家”基于现有实体门店、客流、商品及营运优势，在共享经济风行的推动下，依托“互联网+”技术，大力发展“众包物流”，向消费者提供生鲜及快消品的配送，并基于LBS（利用各类型的定位技术来获取定位设备当前的所在位置，通过移动互联网向定位设备提供信息资源和基础服务）定位实现3公里内60分钟快速送达，为消费者提供快捷、便利的购物体验。

“人人乐到家”自2021年2月，在O2O线上购物服务体系中，拓展会员管理及品牌营销核心功能，实现会员权益plus升级、社群交互营销、超市自助购物及服务体验提升，通过“人人乐到家”，实现到家、到店消费营销信息即时性与营销内容视频化提升。“人人乐到家”既服务于个人家庭消费，也提供企业员工福利方案。通过人人乐上游合作基地、重点品牌客户及供应商资源整合，依托大卖场、精品店、会员折扣店等服务网点结合门店前置仓或后置仓的迭代升级，逐步成为多渠道标准化及定制化新零售商场，整合商流、物流、信息流，成为人人乐在新零售时代产业升级的重要数字化平台。

2022年，为了适应万物到家的市场趋势，公司重点对门店进行了数字化改造，推进店仓一体化升级，使线上履约效率得到全面提升；扩大流量获取的渠道，全面触达目标客群，如开通抖音、视频号，加大直播力度和频次，增加门店微信群私域流量等；将线上经营SKU大幅增长，满足了消费者多样化需求，扩大了消费场景，增加了顾客黏性；2022年订单增幅显著提升。

(四) 公司采购、仓储及物流情况

1、商品采购与存货情况

(1) 前五名供应商的供货比例、向关联方采购的金额及占比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2022年度供货总额为6.53亿元，占总采购金额的17.06%。

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年度采购金额672.48万元，占总采购金额的0.20%。

(2) 存货管理政策

公司对库存使用自动补货制度，主要由系统进行管理，人工辅助调整；公司对重点商品、生鲜商品施行月度盘点制度、对其他商品施行年度盘点制度。另外，供应商与公司的合同中均约定了商品退货、换货的条件以及损耗补偿条款。

(3) 滞销及过期商品的处理政策

滞销及临近过期商品根据公司制度进行定期检查，由采购中心根据与供应商的协议规定分别对不同类别的商品进行退货、降价促销等方式处理，根据削价制度按照保质期时间执行7折、5折、3折、1折销售，采购中心和门店营运人员负责跟踪清理；过期仍未销售完的商品按照报损流程进行报损处理，所有过期商品需经公司严格审批完成后集中销毁。

2、仓储与物流情况

公司为满足门店生鲜商品的配送需求，提高生鲜商品的新鲜度，保持生鲜商品的高品质，使用自有车辆为门店提供配送服务，确保门店销售。同时严格按照公司物流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操作、安全运营。

2022年，公司自有物流成本2,684.66万元，占比93.22%；外包物流成本195.11万元，占比6.78%。

公司物流中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西北、华北、华南、西南、湖南、南宁、重庆等7个仓储物流中心，为公司华南、华北、西北、西南的线下实体门店以及“人人乐到家”线上业务提供商品仓储及配送服务。

（1）公司自有物流中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三大自有物流中心：西南成都配送中心、西北西安配送中心、华北天津配送中心，总建筑面积234,535.67m²。为公司西南、华北、西北的线下实体门店以及“人人乐到家”线上业务提供商品仓储及配送服务。

（2）公司租赁仓储物流情况

华南增城物流中心、湖南配送中心、南宁配送中心、重庆配送中心，以及天津津南配送中心5个租赁仓库总计约43,510.86m²，为所在区域线下实体门店以及“人人乐到家”线上业务提供商品仓储及配送服务。

华南增城物流中心自2020年3月31日起，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州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与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配销公司”）签订了《仓库及设备设施租赁合同》，租赁广州配销公司拥有的位于广州市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的仓库及其仓储设备设施，主要为广东、广西、湖南区域的线下实体门店以及“人人乐到家”线上业务提供商品仓储及配送。该关联交易按照规则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根据该租赁合同约定，合同到期后公司享有优先续租权。

（五）自有品牌销售情况

2022年公司自有品牌销售收入11,473.63万元，占总销售额的3.24%。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表现如下：

1、区域布局优势：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零售连锁经营，包括新型大卖场Le supermarket、精品超市Le super、社区生活超市Le life、百货店等业态。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开业门店113家，跨越华南、华北、西南、西北四大区域，门店网络覆盖其所属的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30多个城市，由此形成了所在布局区域的市场竞争优势。

2、市场品牌优势：公司经过27年的发展，实现了扎根深圳，立足广东，面向全国的初衷，已成为一个获得中国驰名商标的全国性知名零售上市企业。良好的商业运营管理和顾客服务水平，赢得了消费者和市场的认可与美誉，成为零售行业优秀品牌。

3、物流配送优势：公司在西北、西南、华北拥有低成本自购自建的物流配送基地。随着建设完成，已经投入使用，不仅满足了当前经营规模对商品配送的需求，还为未来公司围绕各配送中心展开门店集群式全渠道外延扩张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4、经营创新优势：在新零售模式的推动下，公司加快实施线上线下业态的双线多业态战略转型，不断探索新型业态经营模式的升级换代；同时，发挥公司全资子公司泰斯玛科技网络公司的系统研发优势，持续完善“人人乐到家”小程序及APP等平台功能，深入推进人人乐线上社团及直播带货与线下实体业态全渠道的创新融合。此外，公司与互联网知名企业进行业务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全面推动新零售经营模式，促进多业态协同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9.7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7亿元，公司总资产48.5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1亿元。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970,537,695.94	5,095,540,235.57	-22.08%	主要是门店数量减少及销售下降影响。
营业成本	2,962,119,210.26	3,871,807,869.76	-23.50%	主要是门店数量减少及销售下降影响。
销售费用	1,125,666,550.14	1,394,881,683.90	-19.30%	主要是门店数量减少及加强费用控制。
管理费用	286,100,183.86	443,334,615.17	-35.47%	主要是门店数量减少及上年同期关闭店商品报损较多。
财务费用	129,990,066.79	170,136,773.18	-23.60%	主要是执行新租赁准则的门店较上期数量减少。
所得税费用	-343,758.33	2,739,758.99	-112.55%	主要是报告期盈利单位应纳税所得额较同期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45,076.37	-19,476,446.10	889.39%	主要是支付的各项税费及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99,553.53	-322,222,271.60	131.47%	主要是理财产品本金在上期净投入 5.1 亿元及收到资产处置款 2.68 亿元，报告期理财产品本金净赎回 1.1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20,381.02	-608,197,949.70	64.60%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的租金减少及向银行筹资借款 1 亿元，上年同期归还银行借款 2.28 亿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4,248.88	-949,896,667.40	104.19%	主要是报告期筹资借款 1 亿元及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1.1 亿元，去年同期理财产品净投入 5.1 亿元及归还银行借款 2.28 亿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970,537,695.94	100%	5,095,540,235.57	100%	-22.08%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零售业）	3,546,555,142.03	89.32%	4,589,310,659.65	90.07%	-22.72%
其他业务收入（零售业）	423,982,553.91	10.68%	506,229,575.92	9.93%	-16.25%
合计	3,970,537,695.94	100.00%	5,095,540,235.57	100.00%	-22.08%
分产品					
主营业务：食品类	2,089,038,580.32	52.61%	2,608,585,784.92	51.19%	-19.92%
主营业务：生鲜类	786,528,530.96	19.81%	998,449,427.65	19.59%	-21.23%
主营业务：洗化类	468,192,892.48	11.79%	659,130,979.28	12.94%	-28.97%
主营业务：家电类	1,878,757.41	0.05%	5,455,505.65	0.11%	-65.56%
主营业务：针纺类	55,363,479.12	1.39%	88,837,881.12	1.74%	-37.68%
主营业务：日杂文体类	132,561,704.58	3.34%	206,670,506.08	4.06%	-35.86%
主营业务：百货类	12,991,197.16	0.33%	22,180,574.95	0.44%	-41.43%
其他业务收入	423,982,553.91	10.68%	506,229,575.92	9.93%	-16.25%
合计	3,970,537,695.94	100.00%	5,095,540,235.57	100.00%	-22.08%

分地区					
华南区（主营业务）	951,212,363.76	23.95%	1,261,925,662.11	24.77%	-24.62%
华南区（其他业务）	110,996,744.64	2.80%	135,327,838.33	2.66%	-17.98%
西北区（主营业务）	1,451,758,611.35	36.56%	1,901,899,184.52	37.32%	-23.67%
西北区（其他业务）	170,603,532.85	4.30%	201,109,781.72	3.95%	-15.17%
西南区（主营业务）	297,618,925.41	7.50%	451,827,655.72	8.87%	-34.13%
西南区（其他业务）	35,869,963.94	0.90%	46,063,707.08	0.90%	-22.13%
华北区（主营业务）	487,619,132.00	12.28%	552,041,238.11	10.83%	-11.67%
华北区（其他业务）	64,451,102.37	1.62%	77,336,972.32	1.52%	-16.66%
广西区（主营业务）	358,346,109.51	9.03%	421,616,919.19	8.27%	-15.01%
广西区（其他业务）	42,061,210.11	1.06%	46,391,276.47	0.91%	-9.33%
合计	3,970,537,695.94	100.00%	5,095,540,235.57	100.00%	-22.08%
分销售模式					
零售	3,970,537,695.94	100.00%	5,095,540,235.57	100.00%	-22.0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零售业）	3,546,555,142.03	2,961,314,935.33	16.50%	-22.72%	-23.50%	0.85%
其他业务收入（零售业）	423,982,553.91	804,274.93	99.81%	-16.25%	14.79%	-0.05%
分产品						
主营业务：食品类	2,089,038,580.32	1,726,440,102.78	17.36%	-19.92%	-21.57%	1.75%
主营业务：生鲜类	786,528,530.96	722,752,443.41	8.11%	-21.23%	-19.26%	-2.23%
主营业务：洗化类	468,192,892.48	400,309,912.44	14.50%	-28.97%	-29.83%	1.05%
分地区						
华南区（主营业务）	951,212,363.76	794,976,265.82	16.42%	-24.62%	-24.66%	0.04%
西北区（主营业务）	1,451,758,611.35	1,186,368,948.74	18.28%	-23.67%	-25.19%	1.67%
华北区（主营业务）	487,619,132.00	421,942,394.48	13.47%	-11.67%	-12.46%	0.78%
分销售模式						
无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零售	销售收入	人民币元	3,546,555,142.03	4,589,310,659.65	-22.72%

	销售成本	人民币元	2,961,314,935.33	3,871,107,220.57	-23.50%
	库存成本	人民币元	840,577,748.12	1,123,931,113.09	-25.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零售业	主营业务成本	2,961,314,935.33	99.97%	3,871,107,220.57	99.98%	-23.50%
零售业	其他业务成本	804,274.93	0.03%	700,649.19	0.02%	14.79%
零售业	合计	2,962,119,210.26	100.00%	3,871,807,869.76	100.00%	-23.5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食品类	主营业务成本	1,726,440,102.78	58.29%	2,201,266,745.32	56.86%	-21.57%
生鲜类	主营业务成本	722,752,443.41	24.40%	895,213,465.00	23.12%	-19.26%
洗化类	主营业务成本	400,309,912.44	13.51%	570,485,990.08	14.73%	-29.83%
家电类	主营业务成本	-	-	1,788,094.53	0.05%	-
针纺类	主营业务成本	28,438,814.74	0.96%	56,163,507.16	1.45%	-49.36%
日杂文体类	主营业务成本	82,052,476.26	2.77%	142,147,608.12	3.67%	-42.28%
百货类	主营业务成本	1,321,185.70	0.04%	4,041,810.36	0.10%	-67.31%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804,274.93	0.03%	700,649.19	0.02%	14.79%
合计		2,962,119,210.26	100.00%	3,871,807,869.76	100.00%	-23.5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家电有限公司、茂名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九江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九江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度内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本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645,383.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8,230,949.96	0.51%
2	客户 2	12,176,388.42	0.34%
3	客户 3	4,279,512.00	0.12%
4	客户 4	4,135,876.40	0.12%
5	客户 5	3,822,657.11	0.11%
合计	--	42,645,383.89	1.2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3,260,500.1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0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40,774,886.00	6.28%
2	供应商 2	155,486,880.96	4.06%
3	供应商 3	147,598,693.61	3.86%
4	供应商 4	59,240,849.64	1.55%
5	供应商 5	50,159,189.93	1.31%
合计	--	653,260,500.14	17.0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25,666,550.14	1,394,881,683.90	-19.30%	主要是门店数量减少及加强费用管控
管理费用	286,100,183.86	443,334,615.17	-35.47%	主要是门店数量减少及上年同期关闭店商品报损较多
财务费用	129,990,066.79	170,136,773.18	-23.60%	主要是随着合同的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547,242.92	6,494,882,089.53	-2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6,802,166.55	6,514,358,535.63	-2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45,076.37	-19,476,446.10	889.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622,784.69	1,433,484,320.47	-45.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223,231.16	1,755,706,592.07	-61.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99,553.53	-322,222,271.60	131.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39,002.7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759,383.72	608,197,949.70	-4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20,381.02	-608,197,949.70	64.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4,248.88	-949,896,667.40	104.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去年同期增长889.39%，主要是支付的各项税费及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去年同期增长131.47%，主要是去年理财产品本金净投入5.1亿元及收到资产处置款2.68亿元，报告期理财产品本金净赎回1.1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64.60%，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借款1亿元以及同期偿还借款2.28亿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374.51万元，与净利润-50,717.27万元，差异 66,091.78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处置和报废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计提减值准备等非付现成本合计影响42,281.92万元；存货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影响现金流12,546.77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投资损失、利息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计影响现金流11,263.09万元。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0,774,839.49	-4.09%	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45,900.72	1.47%	到期理财收益转入投资收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6,729,222.65	-1.33%	主要是存货跌价准备冲回	否
营业外收入	26,427,662.07	-5.21%	主要是呆账和其他零星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8,690,994.16	-3.68%	主要是赔偿支出	否
信用减值	-8,409,459.95	1.66%	主要是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导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0,277,430.41	-2.03%	使用权资产及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5,092,285.61	5.87%	240,472,212.25	4.11%	1.76%	
应收账款	15,020,164.29	0.31%	13,375,112.49	0.23%	0.08%	
存货	840,577,748.12	17.32%	1,123,931,113.09	19.21%	-1.89%	门店数量减少及存货管控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119,053,574.84	2.45%	146,434,139.70	2.50%	-0.05%	主要是成都配销公司的资产报告期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919,811,185.06	18.95%	1,004,687,607.07	17.17%	1.78%	主要是成都配销公司的资产报告期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26,550,586.22	0.55%	35,752,685.23	0.61%	-0.06%	
使用权资产	1,888,015,712.95	38.90%	2,351,338,569.99	40.19%	-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430,068.50	3.10%	517,875,969.22	8.85%	-5.75%	报告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938,884.66	5.23%	7,396,522.61	0.13%	5.10%	本期新增大额存单 2.5 亿元
短期借款	100,164,999.97	2.06%			2.06%	报告期内取得银行借款 1 亿元
合同负债	978,645,520.86	20.16%	1,025,333,261.05	17.53%	2.63%	
租赁负债	1,872,298,392.94	38.57%	2,210,692,662.95	37.79%	0.7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17,875,969.22	-7,445,900.72			400,000,000.00		-760,000,000.00	150,430,068.50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517,875,969.22	-7,445,900.72			400,000,000.00		-760,000,000.00	150,430,068.5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517,875,969.22	-7,445,900.72			400,000,000.00		-760,000,000.00	150,430,068.5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部分。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76,223,231.16	1,755,706,592.07	-61.48%

报告期投资额主要是滚动办理理财产品 6.50 亿元，购置固定资产 0.26 亿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3,200.00	40,732.87	-43,609.21	55,207.03	-5,639.38	-6,450.46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品零售	130,000.00	157,620.34	52,123.67	67,618.71	-14,812.91	-14,269.7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人人乐家电有限公司	注销	0
茂名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注销	0
佛山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注销	0
九江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注销	0
九江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注销	0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基于对人人乐价值的认可，2022 年 8 月，曲江文投集团通过其子公司永乐商管公司与上市公司股东浩明投资、人人乐咨询、何金明、张政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触及全面要约收购，继续增持人人乐股份。利用其自身资本优势以及在文化、旅游及教育板块的相关资源优势为上市公司赋能，支持上市公司改善经营状况，提升经营业绩，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同时通过进一步巩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营效率，促进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截至报告披露日，股权转让事项仍在积极推进之中。

现阶段主要经营工作

- 1、创新经营模式，变革组织架构，强化供应链建设，持续优化商品结构，加大线上经营占比，严格控制经营成本，全力抓好经营工作，改善经营业绩。
- 2、盘活存量低效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益。
- 3、审慎对外资本性投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
- 4、对现有门店进行全面梳理，按照市场未来发展趋势进行转型业态升级，增强门店商品力、顾客体验力、服务力，提高门店的综合吸客能力。
- 5、加强团队建设，优化激励机制，提高团队积极性与履职责任和经营管理能力。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随着消费市场的行业细分、各种零售商的线上平台搭建和线下新型业态的布局以及消费者消费习惯和偏好的剧烈变化，一方面线上网络零售的市场份额逐年增大，迎合主力消费客群的消费需求，另一方面线下各类新型商超模式丰富多样，极大地为消费者提供更多的选择。公司也将通过不断的业态转型升级、线上线双线融合的模式、强化供应链以及资本运作等策略提升竞争能力。

2、门店续租风险：公司大部分门店的物业权属为租赁模式，部分门店面临租期已满需要续租的情形。地段好的门店租赁期满后正常续租是保障公司经营正常开展的重要环节。如不能续租，公司将面临闭店风险、重新寻找合适物业、装修、搬迁、高租金等额外成本，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运营成本持续增长风险：零售行业的市场竞争激烈，实体零售面临租金、人力成本及水电、促销等费用支出的持续上涨趋势不可避免，新业态模式、新技术等各项研究成本需要持续的投入，公司面临运营成本持续增长的风险，对经营业绩形成较大压力。对此，公司将加强成本费用的管控，通过精耕细作的管理，提升员工劳效和卖场坪效，降低费用率，合理控制成本。

4、市场拓展风险：公司在开设新业态门店、拓展新区域、改造大卖场业态门店时，都可能出现市场培育期延长，经营亏损的情况，从而影响公司整体业绩，增加经营的风险。同时，公司因合同到期、门店改造条件、物业方等原因不排除存在未来关闭门店的风险。公司将坚持稳健的新店拓展策略，不断优化评估和决策机制，加强新店拓展的风险管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5 月 11 日	公司会议室	线上文字交流	其他	所有投资者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享有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成员包含财务、法律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各位董事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地作出判断并发表意见。

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履行各自职责，运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员工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建立了公开、公平和公正的绩效评价体系，不同职级所执行的考核周期有所不同，管理人员晋升、晋级等严格执行考核机制，按照晋升程序操作，符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积极推行履职评估考核制度，严格执行能者上，庸者下的激励政策，以吸纳更多的优秀人才。未来公司还将不断探索更多形式的激励方式，巩固多层次综合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评价。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利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员工、消费者及供应商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信息，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严格执行有关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按规定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等管理工作，不存在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

8、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董事会秘书为第一负责人，证券事务部负责日常事务；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专线电话、电子邮箱、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并尽可能及时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业务、运营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经营设备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6.11%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 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26%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022 年 1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何浩	董事长	现任	男	43	2011 年 06 月 13 日	--	0	0	0	0	0	--
李毅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21 年 05 月 20 日	--	0	0	0	0	0	--
何金明	董事	现任	男	70	2007 年 10 月 26 日	--	89,100,000	0	0	0	89,100,000	--
吴焕旭	董事、 副总裁 兼首席 财务官	现任	女	58	2019 年 12 月 03 日	--	0	0	0	0	0	--
侯延奎	董事、 副总裁	现任	男	52	2019 年 12 月 3 日	--	0	0	0	0	0	--
吕良伟	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 年 05 月 20 日	--	0	0	0	0	0	--
刘鲁鱼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6 年 11 月 17 日	--	0	0	0	0	0	--
张宝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8 年 09 月 12 日	--	0	0	0	0	0	--
余忠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9 年 12 月 3 日	--	0	0	0	0	0	--
王敬生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3	2019 年 12 月 3 日	--	0	0	0	0	0	--
彭鹿凡	监事	现任	男	67	2007 年 10 月 26 日	--	0	0	0	0	0	--
苏桂梅	职工监 事	现任	女	52	2016 年 10 月 24 日	--	0	0	0	0	0	--
邹军平	代理总 裁	现任	男	45	2020 年 2 月 18 日	--	0	0	0	0	0	--
宋琦	高级执 行总裁	现任	女	56	2007 年 10 月 26 日	--	0	0	0	0	0	--

蔡慧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7	2007年10月26日	--	0	0	0	0	0	--
石勇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14年6月10日	--	0	0	0	0	0	--
郭耀鹏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5年3月13日	--	0	0	0	0	0	--
那璜懿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1年12月28日	--	0	0	0	0	0	--
宋贺民	高级总裁助理	现任	男	47	2019年12月5日	--	0	0	0	0	0	--
邓建文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22年5月30日	--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89,100,000	0	0	0	89,100,000	--

注：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为2019年12月3日至2022年12月2日，因股权协议转让事宜仍在进行之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进行换届。

2、上述任期起始日期如为连任的从首次上任起算。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邓建文	副总裁	聘任	2022年05月30日	经营管理需要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现任董事

1、何浩，男，中国国籍，1979年5月出生，加拿大西安大略省布鲁克大学工商管理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2006年1月加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华南大区营运管理部执行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首席营运官、执行总裁。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李毅，男，中国国籍，1973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华润万家西北业务单元店长、运营区域经理、西北运营总监、华润万家陕西公司总经理、西北业务单元总经理、甘青公司总经理，高瓴资本旗下高济医疗副总裁，京东7fresh副总裁主导全国商品中心工作，众友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何金明，男，中国国籍，195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株洲铁路工务段企管办干事、长沙铁路分局经营管理科主任、长沙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长沙铁路储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金属材料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总经理。何金明先生作为公司创始股东，于1996年4月创办深圳市人人乐连锁商业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总裁、董事长。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同时任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零售商业行业协会副会长。

4、吴焕旭，女，中国国籍，1964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西安带钢厂财务科科长，西安冶金工业公司财务部部长，西安东风机电公司财务部经理，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会计，西安曲江影视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西安曲江大唐芙蓉园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西安大唐不夜城文化商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西安曲江大明宫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部长，2018年12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西安曲江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5、侯延奎，男，中国国籍，1970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西安飞机工业集团公司财务会计处综合室会计，西安飞机工业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经管科计划员，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投资）投资管理部综合计划岗经理，2014 年至 2019 年 11 月任曲江文化投资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6、吕良伟，男，中国台湾，1965 年 5 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家乐福门店店长，好又多华南事业部协理，西安爱家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华润万家浙东区总经理，新疆亿家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兰州国芳百货综超总经理，新疆汇嘉百货超市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7、刘鲁鱼，男，中国国籍，1958 年 3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曾任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信息部负责人、市场研究所副所长、企业与市场研究中心主任、研究员；TCL 通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第四、第五、第六届人大代表，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计划预算委员会委员；中国商业联合会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目前已退休。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深圳市零售商业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张宝柱，男，中国国籍，1962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造价工程师、辽宁工程大学副教授。曾任深圳市中企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高级管理职务，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三届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理事、第四届协调委员会主任委员，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五届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深圳鼎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9、余忠慧，男，中国国籍，1968 年 11 月出生，北京大学汇丰商学院 EMBA。曾任广东省惠州市富绅服装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广州办事处主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监、总裁助理兼法律事务部主任、资产经营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惠州飞视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广东信桥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二）现任监事

1、王敬生，男，中国国籍，1969 年 1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西电集团西安电力整流器厂会计；陕西旅游集团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荆州纪南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西安曲江城市开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2、彭鹿凡，男，中国国籍，1955 年 4 月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长沙铁路分局长沙电务段技术员和助理工程师，长沙铁路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开发部工程师，深圳市金属材料交易市场开发部业务主管，深圳市人人乐连锁商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苏桂梅，女，中国国籍，1970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财务中心结算经理、集团本部财务中心结算经理、深圳分公司财务总监、集团本部财务中心百货事业部总监。现任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邹军平，男，中国国籍，1977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1998 年加入公司，2002 年至 2018 年历任公司深圳学府店、

成都双楠店总经理，西南区域、西北区域、华南区域公司总经理，集团超市事业部副总裁，2018 年 11 月辞职；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担任广东顺德凤凰优选商业有限公司华南大区总经理（碧桂园集团旗下连锁超市）；现任公司代理总裁。

2、宋琦，女，中国国籍，1966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四川省雅安航空电器厂科员，深圳市金属材料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市场部主任。宋琦女士作为公司创始股东，于 1996 年 4 月参与创办深圳市人人乐连锁商业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现任公司高级执行总裁。

3、吴焕旭，现任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简历同“现任董事”部分）。

4、侯延奎，现任公司副总裁（简历同“现任董事”部分）。

5、蔡慧明，男，中国国籍，1965 年 9 月出生，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湖南邵阳市药材公司财务科科长，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湖南分所所长，深圳中企华南会计师事务所所长，深圳中企税务师事务所所长，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副总裁、常务副总裁、总裁、董事、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广东爱得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郭耀鹏，男，中国国籍，1981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曾任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律师，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法律事务部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裁、法律事务部负责人。

7、石勇，男，中国国籍，1974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石勇先生 2003 年 3 月加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财务主管、成都分公司和华南分公司财务经理、集团审计部经理、财务中心高级经理、税务部总监、证券事务部总监、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8、那璜懿，男，中国国籍，1971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四川省德阳市税务局系统管理员，菲耐特融通公司开发经理，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信息中心总监及总经理、连锁超市事业部副总裁、信息发展事业部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信息中心负责人。

9、宋贺民，男，中国国籍，1975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天津大学 EMBA，2001 年加入公司，历任门店总经理、营运区总等岗位；2011 年起担任公司总裁办公室总裁助理。现任集团高级总裁助理。

10、邓建文，男，中国国籍，1981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 年 2 月开始，历任集团、华北分公司及西南分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发展员；华北分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主管、经理、执行总监、总监；集团本部总裁办执行总经理（分管集团新店开发中心）、总经理（分管集团新店开发中心）。2022 年 5 月 30 日起，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裁，分管新店开发中心。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敬生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9 年 10 月 01 日	-	是
宋琦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18 年 04 月 26 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03 年 08 月 02 日	-	否
苏桂梅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4 月 26 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浩	深圳市人人乐海外快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15年8月7日	-	否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2017年8月23日	-	否
	深圳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1年9月3日	-	否
何金明	深圳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2011年9月3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2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1月21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监事	2002年8月14日	-	否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4月16日	-	否
	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0年4月1日	-	否
	江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2月31日	-	否
刘鲁鱼	深圳市零售商业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6年8月1日	-	否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9日	-	是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5月16日	2023年1月16日	是
张宝柱	深圳鼎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2005年1月1日	-	是
余忠慧	广东信桥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9年10月1日	-	是
王敬生	陕西南宫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8年12月26日	-	否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26日	-	否
	西安曲江城市开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	2020年6月30日	-	否
彭鹿凡	深圳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3日	-	否
	深圳市浩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19年1月2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11月21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2年8月14日	-	否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3年4月16日	-	否
	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经理	2002年7月19日	-	否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8月20日	-	否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3月20日	-	否
苏桂梅	深圳市浩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月2日	-	否
	深圳市欧冠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25日	-	否
	深圳市宝飞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7月27日	-	否
	河源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24日	-	否
	广州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25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25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海外快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26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27日	-	否
	深圳市从安达机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26日	-	否
	深圳市美乐美优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4日	-	否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8月23日	-	是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20日	-	否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08日	-	否
	宁乡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28日	-	否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17日	-	否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28日	-	否
	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4月3日	-	否
	桂林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21日	-	否
	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3日	-	否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5月12日	-	否
	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14日	-	否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经理	2018年3月23日	-	否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9月11日	-	否
	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18日	-	否
	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10日	-	否
	西安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20日	-	否
宋琦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1月21日	-	否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2002年8月14日	-	否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8月16日	-	否
蔡慧明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2月12日	-	否
	广东爱得威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26日	-	是
石勇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23日	-	否
李毅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外派董事	2021年3月20日	-	是
吕良伟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外派董事	2021年3月29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个人职务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再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2011年5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实施。

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2022年度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2022 年 5 月 20 日，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2022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浩	董事长	男	43	现任	145.00	否
李毅	副董事长	男	49	现任	-	是
何金明	董事	男	70	现任	-	是
吴焕旭	董事、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	女	58	现任	61.83	否
候延奎	董事	男	52	现任	61.83	否
吕良伟	董事	男	57	现任	-	是
刘鲁鱼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10.00	否
张宝柱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0.00	否
余忠慧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0.00	否
王敬生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	是
彭鹿凡	监事	男	67	现任	-	否
苏桂梅	职工监事	女	52	现任	38.17	否
邹军平	执行总裁	男	45	现任	180.00	否
宋琦	高级执行总裁	女	56	现任	84.17	否
蔡慧明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男	57	现任	156.10	否
石勇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98.16	否
郭耀鹏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102.60	否
那璜懿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111.47	否
宋贺民	高级总裁助理	男	47	现任	87.86	否
邓建文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85.66	否
合计	--	--	--	--	1,242.85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 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3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临时）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 4 月 28 日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临时）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2022 年 8 月 26 日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9 月 2 日	2022 年 9 月 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6 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何浩	8	3	5	0	0	否	2
李毅	8	3	5	0	0	否	2
何金明	8	1	7	0	0	否	2
吴焕旭	8	3	5	0	0	否	2
候延奎	8	2	6	0	0	否	2
吕良伟	8	3	5	0	0	否	2
刘鲁鱼	8	1	7	0	0	否	2
张宝柱	8	3	5	0	0	否	2
余忠慧	8	2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有效地履行了董事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张宝柱、独立董事余忠慧；董事侯延奎	6	2022年2月28日	1、《关于公司审计部2021年第四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2、《关于公司审计部2021年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3、《关于公司审计部2022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4、《关于公司审计部2022年第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5、《关于公司审计部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时间安排的议案》 6、《关于公司审计部2021年内控自评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2年4月6日	1、《关于公司审计部2022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 2、《关于公司审计部2022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3、《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4、《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初稿的议案》			
			2022年4月12日	1、《关于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议的议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2年4月26日	1、《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8月11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计部2022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3、《关于审计部2022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2年10月21日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计部2022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的议案》 3、《关于审计部2022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独立董事刘鲁鱼、独立董事余忠慧；董事吴焕旭	1	2022年4月6日	1 《2022年度董事薪酬预案》 2 《2022年度监事薪酬预案》 3 《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独立董事刘鲁鱼、董事长何浩、独立董事余忠慧	1	2022年5月25日	《关于拟任邓建文同志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长何浩、董事李毅、董事何金明、董事吴焕旭、董事侯延奎、董事吕良伟；独立董事刘鲁鱼	1	2022年3月31日	《关于2022年度经营战略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6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2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0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0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2
销售人员	5,288
技术人员	127
财务人员	151
行政人员	297
合计	6,0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中专/高中及以下	4,213
大专	1,450
大学本科	417
硕士以上	5
合计	6,085

2、薪酬政策

薪酬实行总额控制，奖罚并存，一方面根据岗位层级、职能职责、专业技术、管理范围和幅度以及城市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制定不同的薪酬体系，依据公司业务特点和岗位性质的不同，建立运用多元化薪酬制度，包括计时薪酬制度、计件薪酬制度、协议薪酬制度等，解决不同岗位和不同技术工种的薪酬；另一方面通过合伙人经营承包制度，提倡多劳多得、少劳少得的薪酬激励政策；同时，持续加大经营和管理的内部竞赛制度，推进以业绩为导向、奖优罚劣、公平公开相结合的激励制度。

3、培训计划

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增强企业凝聚力，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保证企业的可持续性发展。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的培训培养工作，并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能力和素养，特别是在大学生的储备力量、储备店长方面，按照培

养方向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并按照计划分期开展。同时加大营运在职店长、品类负责人的培训培养，采用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实训实操及线上微课等多元化的形式开展，为企业培训培养了一批优秀的人才和一流的团队，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

（1）重视新员工的培训培养，员工入职当月即安排完成入职培训，主要包含文化类、制度类，并分岗位完成岗位的应知应会学习，2022 年共计培训新员工 598 人次，合格 598 人次，合格率 100%。

（2）加强核心干部梯队的培养，主要是管培生和储备店长的学习训练，2022 年主要通过加大门店轮岗、实训学习，注重考核评估及学习指导。

（3）管理干部提升培训，各层级管理人员按照计划开展培训，特别是一年两期的在职店长和品类负责人的在职培训，安排专人跟进培训，2022 年合计组织 21,447 人次培训，总课时 43,398H。

（4）持续关注基层员工业务技能及综合能力的提升，加强企业文化及岗位履职责任强化培训，例如开展的门店周三培训日、采购系统专业提升培训，茅台文化学习培训等等。同时组织了全员安全知识培训、质量安全培训、损耗管控奖惩办法培训、经营合伙人培训、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培训等等。

（5）组织员工积极参与外部培训学习，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并积极参与内外部组织的各项竞赛评比活动，包括技师技能比拼、拣货竞赛等等，从而进一步展现公司风貌，弘扬企业文化和价值观的宣导。

（6）各单位积极组织员工参与外部零售行业协会、CCFA 等的竞赛活动，2022 年公司派代表参与了全国零售行业直播技能大赛，在行业内获得了一致好评。

（7）积极探索培训的新模式并取得了成效，运营人人乐享企业微信平台，加强人人乐商学院的后期开发及持续建设，通过整合学习平台资源，开发、制作并发布了包括生鲜技能-熟食面包、果蔬、鲜肉、水产、3R 烘焙等提升培训微课系列课程，储备管培生系列课程等，同时开设直播营销课，含门店在职店长课程系列、采购专业课程系列等专题培训，得到员工普遍的认可。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771,236.5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6,654,532.41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建立一套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公司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发现的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 错报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经营目标。</p> <p>重要缺陷： 重要业务流程存在控制不足，可能导致公司偏离经营目标； 除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公司净资产的 1%，大于营业收入的 1%； 重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为净资产的 0.5%至 1%之间，营业收入的 0.5%至 1%之间； 一般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公司净资产的 0.5%，小于营业收入的 0.5%。</p>	<p>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大于公司净资产的 1%； 重要缺陷：损失金额为公司净资产的 0.5%至 1%之间； 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小于公司净资产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人人乐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无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所有卖场日常使用降解购物袋和环保餐盒，2022 年度金额合计 3,318,466.9 元；
- 2、公司门店全部采用节能型的 LED 灯具和节能型的炉具；同时，公司采购环保、节能型设备对老店进行整体节能改造。2022 共计节约用电 122 万度；
- 3、公司集团总部大楼楼顶已安装完成一兆瓦的光伏发电设备，2022 年发电 93.29 万度；
- 4、响应“碳达峰、碳中和”，公司华南区、西南区、西北区的所有门店用电均全年参与直接与电厂交易用电量高达约 8,567.93 万度电，做到有计划用电，减少碳排放。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零售连锁经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年，公司坚持自觉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除上述环境保护工作外，其他主要工作如下：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员工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建立了系统化、规范化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对职工选、用、育、留的情况实施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估和考核。

关注员工健康：除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外，还为员工购买团体意外险、重大疾病保险，同时员工可自主选择为家属参保商业保险和我司团体意外险，在增强员工人身保障的同时，减轻员工负担及后顾之忧；自2006年设立“爱心基金”政策以来一直以“以扶贫助困为旨，以同舟共济为怀”为宗旨，帮助困难员工及家属，2022年共计资助39人次，共计63.9万元；同时发扬员工间的互助互爱精神，为遇到困难的员工组织募捐，传递温暖。

关爱员工生活：不定期组织包括生日会、员工座谈会、宿舍检查评选、沟通会、运动会员工文化活动，节日期间为员工

发放节日礼品，提升员工归属感，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生活热情；不定期开展专业技能和企业文化等方面内容的职工培训，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学习机会与晋升空间，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通过线上线下融合、门店升级改造、优化商品结构、强抓商品品质管理、强化生鲜品类经营、供应链升级、创新门店业态等措施，不断为消费者提供整洁环境、优质商品、快捷服务。

公司建立实施了比较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为客户提供物美价廉的产品从而赢得客户的信赖，诚信经营，抵制商业贿赂，杜绝违反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影响公平竞争的不正当交易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在报告期内与重点客户进行生意回顾和机会沟通，进行资源的合理配置和整合；与供应商联合组织各类公益销售的活动、专业的培训，联合互补商家举办各类型的体验活动；为供应商提供绿色通道服务，及时准确的结算货款，解决经营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建立了良好信誉。

4、社会公益

2022年，各区域分公司在各地政府的组织下积极投入“抗疫保供”的战役中，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总部及华南分公司

在深圳南山区、宝安区响应政府号召，保障和改善民生，将生活物资送入千家万户，精准保供、稳价保供，确保居民生活必需品不停供、不脱档、不断销，获得了广大市民的认可与称赞，获得了深圳市商务局的公开感谢，还被深圳市零售协会授予了多项荣誉奖项：深圳零售协会2022年抗疫保供贡献奖、深圳零售协会2022年抗疫爱心贡献奖、深圳零售协会2021-2022年度支持行业发展特别贡献奖。

西北分公司

积极承担疫情防控保供任务，先后为曲江新区管委会、长安区商务局、未央区商务局等政府部门提供超过1200万疫情防控民生保供物资。另外还组织慰问防疫抗战坚守岗位的交警，捐赠生活物资；为困难职工申请春节送温暖补贴；积极对接上级工会，为公司员工成功申请农民工“求学圆梦行动”提升学历补贴。

西南分公司

成都市政府精心组织开展“爱心包”发放工作，用心用情守护广大居民“米袋子”、“菜篮子”，为打赢疫情阻击战，构筑坚不可摧保供“生命线”，成都分公司快速响应、主动担当，克服困难、加班加点组织货源、调运物资，确保“爱心包”及时发放到位，充分体现了企业的社会责任与使命担当。获得成都市商务局的公开感谢。

在2022年疫情保供中勇于担当社会责任，重庆分公司被重庆市商务委员会，重庆市民政局，重庆市零售商协会共同评为先进企业单位，获得了由重庆市商务委员会授权协会颁发的“同心抗疫、保供担当——先进企业”称号。

华北分公司

华北分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积极参与抗疫保供行动，获得天津市津南区商务局的公开感谢，社会山门店为西青区人民政府捐赠消毒用品4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西安分公司参加西安市商务局组织的“爱心助农”解决滞销菜活动，先后前往兴平、长安采购大白菜、萝卜等扶贫产品100余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公司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2、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9年11月0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收购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为避免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收购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的与上市公司所经营的业务相重叠的情形；2、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的相关期间内，本公司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上市公司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上市公司所有。	2019年11月0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何金明	其他承诺	在增持后继续遵守证监会自 2016 年 1 月 9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规定。	2016 年 03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何金明	不减持承诺	2022 年 8 月，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协议方式受让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172,854,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9.29%），交易触发全面要约收购义务。本次权益变动结束后，何金明仍持有上市公司 66,825,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19%。就本次要约收购事项，何金明承诺：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本人不接受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要约收购，除履行已达成的《股份转让协议》之外，不向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出售本人所直接持有的人人乐股份。因此，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要约收购的股份范围为人人乐除本人所持股份之外的其他全部已上市无限售流通股。	2022 年 8 月 10 日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	履行完毕
	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保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22 年 1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融资所作承诺	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何金明；何浩；宋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不通过自身或受其控制的除人人乐以外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控股子公司、附属企业、联营企业等），在中国境内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与他人合资、合作或联营等方式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人人乐及其控股子公司现在或将来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且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家电有限公司、茂名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九江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九江市人人乐百货已于 2022 年度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本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志强、邬家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费用为 60.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年报披露前已履行（执行）完毕的诉讼或仲裁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深圳市言己服饰有限公司； 被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24.14	二审审结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人人乐集团退还言己公司保证金 10,000 元。	已履行完毕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洛南县天九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本诉：230.35 万元及诉讼费； 反诉：639.42 万元及诉讼费	二审审结	一审判决：1、确认双方于 2018 年 1 月 6 日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2 日解除；2、西安人人乐支付天九公司租金 602,333.2 元；3、西安人人乐赔偿天九公司免租期租金损失 516,285.6 元。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履行完毕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广州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被告：华耀城（海丰）置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550.14	二审审结	一审判决：1、确认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已解除；2、华耀城（海丰）置业向广州人人乐支付违约金 4,671,000 元。二审判决：1、确认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已解除；2、华耀城公司向广州人人乐支付违约金 2,335,500 元。	被告已履行完毕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安康深汇置业有限公司； 被告：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543.67	二审审结	一审判决：1、西安人人乐给付安康深汇公司免租期的租金 2,903,212.8 元；2、西安人人乐赔偿安康深汇公司两个月租赁费用 322,579.2 元作为违约金。二审调解：1、西安人人乐向安康深汇公司支付免租期的租金、违约金等共计 2,771,851 元。	已履行完毕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西安栗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675.37 万元（暂计至 2022 年 5 月 10 日）	撤诉结 案，达 成和解	达成和解，西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支付赔偿金 715 万元。西安栗园有限责任公司撤诉结案。	已履行 完毕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天津天立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支付拖欠租金 141.49 万 元+拖欠租金的滞纳金 1.33 万元（暂计至起诉 之日）+诉讼费、保全费 标的变更为：支付拖欠 租金 790.95 万元+拖欠 租金的滞纳金 7.73 万元 （暂计至 2022.6.9）+诉 讼费、保全费	二审已 审结	一审判决如下：一、天津人人乐给付原告天立源公司 自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9 月期间租金 7,909,536 元；二、天津人人乐按照日千分之零点二的标准计算 向天立源公司支付自 2021 年 9 月 11 日至实际支付之 日止的滞纳金；三、驳回天立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 求。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履行 完毕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待执行的诉讼或仲裁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长沙市人人乐 商业有限公司； 被告：湘潭建鑫房地 产开发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1,374.34	否	二审审 结	二审判决：确认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已经于 2012 年 12 月 29 日解除；长沙人人乐支付湘潭建鑫工程及设备补偿款 395.23 万元；长沙人人乐赔偿湘潭建鑫租金损失 121.84 万元；湘潭建鑫向长沙人人乐返还定金 400 万元。	尚未履行，已申请强制 执行。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被告：南充市鑫宇腾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600.00	否	二审调解结案	1、双方共同确认于 2012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已经解除；2、鑫宇腾飞应向成都人人乐退还定金、支付补偿费共计 530 万元。2016 年 10 月 31 日之前，鑫宇腾飞应向成都人人乐支付 100 万元，余下的 430 万元应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成都人人乐支付完毕。3、若被告不按照上述第 2 条确定的时间及金额履行付款义务，则双方同意执行一审判决。	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收回 414.35 万元。未履行的部分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河源长鸿房地产有限公司； 被告：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河源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本 诉：762.47 万元； 反 诉：754.24 万元	是	二 审 已 判 决	一审判决：1、长鸿公司与人人乐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解除；2、人人乐将涉案房产交还给长鸿公司；3、人人乐向长鸿公司支付租金 2,195,629.33 元、违约金 131,947.2 元（暂计）；4、人人乐向长鸿公司支付违约金 3,269,920 元；5、人人乐向长鸿公司返还其代收的租金及保证金合计 234,304.56 元及利息。 二审判决：1、维持一审判决第一、二、五项；2、变更一审判决第三项：人人乐向长鸿公司支付租金 1,695,629.33 元并从 2021 年 6 月 30 日起按年利率 3.85% 计付利息至款项清偿之日止。一审案件受理费 65,172 元（长鸿公司已预交）人人乐承担 24,365 元；反诉费 32,298 元（人人乐已预交），人人乐负担 23,498 元，长鸿公司承担 8,80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人人乐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65,172.69 元（人人乐已预交）人人乐承担 20,060 元，长鸿公司承担 45,112.69 元由法院退回人人乐。	履行中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西安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被告：西安好时代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被告：陈二庆 租赁合同纠纷。	682.31	否	二审已判决	一审判决：1、西安人人乐与陈二庆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解除； 2、好时代培训向西安人人乐支付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期间的场地占用费 239,400 元；3、好时代培训学校向西安人人乐支付资金占用费 501.9 元；4、陈二庆对西安好时代培训学校的上述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驳回西安人人乐其余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3、年报披露日前未决诉讼或仲裁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陕西省兴平市茂林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1,514.53	是	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一审判决：1、西安人人乐向茂林置业补缴租金 432,464.37 元，滞纳金 34138.4 元；支付违约金 846,221.91 元；赔偿迟延进场导致的租金损失 3,760,986.26 元、电梯损失 546,400 元、空置期损失 1,692,443.82 元、免租期损失 2,648,361.16 元、亏损补贴损失 1,890,000 元。以上合计 11,851,015.92 元。2、驳回茂林置业其他诉讼请求。 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西安好时代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被告：西安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原告起诉。	800.00	是	一审已判决，西安人人乐已上诉	一审判决：1、西安人人乐向好时代培训赔偿装修残值 1,408,040 元；2、西安人人乐内向好时代培训赔偿损失 509,170 元；3、西安人人乐向好时代培训赔偿违约金 100,000 元；4、驳回好时代培训其他诉讼请求。 西安人人乐已上诉。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陕西宏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被告：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2,471.23	是	一审已判决，被告已上诉	一审判决：1、原告与被告房屋租赁合同及相关附属文件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解除；2、被告支付原告尚欠租金 689,750.96 元；3、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 336,855.12 元；4、被告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合计 4,808,944.1 元；5、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上述款项在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给付。 咸阳人人乐已上诉。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被告：陕西宏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738.35 万元+诉讼费、保全费	否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被告：宁夏人人乐购物有限公司； 侵犯人人乐商标案件。	3,683.55	是	法院 2022 年 7 月已开庭审理，未判决	-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咸阳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告：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本诉：129.01 万元 +诉讼费、公告费 反诉：解除租赁合同+退还保函+赔偿 开店成本损失 588.53 万元	是	一 审 已 判 决，咸阳人人乐已上诉	一审判决：1、确认双方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一》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解除；2、咸阳人人乐赔偿宏大公司损失 483,786 元。 咸阳人人乐已上诉。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原告：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被告：湖南省源城置业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本诉：1,367.22 万元及诉讼费； 反诉：1,716.30 万元及诉讼费	是	二 审 已 审 结。再审查回重审	一审判决：1、长沙人人乐向源城公司支付水电费 66,870.73 元；2、驳回长沙人人乐全部诉讼请求；3、驳回源城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1、维持一审判决第一项；2、撤销一审判决第二、三项；3、源城公司向长沙人人乐赔偿开店投入损失 3,511,767.37 元，公证费 11,000 元；4、长沙人人乐向源城公司支付水电费 66,870.73 元，场地占用费 18,969.6 元。 再审裁定：1、指令湖南长沙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2、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再 审 期 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深圳市君运服饰有限公司； 被告：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货款 660.09 万元+ 利息 85.40 万元 （暂计）+保证金 1 万元+诉讼费	否	一 审 已 判 决，原告已 上诉。	一审判决：1、人人乐集团向君运公司退还保证金 10,000 元；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君运公司已上诉。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半年度 报告》
原告：广州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被告：钜宏盛（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人：樊俊通。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本诉：694.07 万元 +诉讼费 反诉：287.15 万元 +诉讼费	否	一 审 已 开 庭，未判决	-	-	2022 年 8 月 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半年度 报告》

4、年报披露日前新增诉讼或仲裁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 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 （仲 裁） 判决执 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原告：天津天立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3,339.53 万元（暂计）+诉讼费+保全费	是	一 审 已 开 庭，未判决	-	-	-	-
原告：四川道筑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深圳人人乐、人人乐集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56.13 万元（暂计）+诉讼费	是	已开庭，未 判决	-	-	-	-
原告：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被告：惠州市润鑫商城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702.85	否	2023.1.29 立 案中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公司租赁外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除开设门店及商品仓储配送正常租赁房屋外，未发生且以前期间亦未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其他重大资产租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开设门店 113 家，其中自有物业门店 2 家，其余均为租赁物业。

2) 公司资产对外租赁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利用闲置配送中心房产开展对外租赁业务。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00	15,000	0	0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5,000	25,000		
合计		65,000	40,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收到股东浩明集团、股东人人乐咨询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与公司控股股东曲江文投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永乐商管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浩明集团、人人乐咨询公司、何金明、张政有意通过协议转让所持上市公司流通股份 172,854,10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9.2850%）。该交易事项触发了全面要约，收购人永乐商管公司向除曲江文投集团（收购人的一致行动人）、浩明集团、人人乐咨询公司、何金明、张政以外的其他股东发出全面要约收购。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 107,282,03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4.38%，要约收购价格为 5.88 元/股，要约收购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要约收购期间有 46 个账户，共计 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14%）接受收购人发出的要约并办理了过户手续。后续股权转让等事项仍在进行之中。

截止 2022 年年报发布之日，公司已发布了《关于股权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要约股份过户完毕》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 8 月 9 日、2022 年 8 月 11 日、2023 年 2 月 1 日、2023 年 2 月 2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825,000	15.19%						66,825,000	15.1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6,825,000	15.19%						66,825,000	15.1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825,000	15.19%						66,825,000	15.1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3,175,000	84.81%						373,175,000	84.81%
1、人民币普通股	373,175,000	84.81%						373,175,000	84.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40,000,000	100.00%						44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9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6%	100,579,100	0	0	100,579,100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15%	93,038,866	0	0	93,038,866	质押	注①93,030,000
何金明	境内自然人	20.25%	89,100,000	0	66,825,000	22,275,000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26,400,000	0	0	26,400,000		
张政	境内自然人	5.36%	23,600,000	0	0	23,600,000		
王坚宏	境内自然人	1.25%	5,511,991	326,100	0	5,511,991		
王秀荣	境内自然人	0.31%	1,368,100	-204,880	0	1,368,100		
UBS AG	境外法人	0.29%	1,270,937	1,090,942	0	1,270,937		
纪翔耀	境内自然人	0.26%	1,147,000	1,147,000	0	1,147,0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26%	1,125,239	898,579	0	1,125,2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浩明集团与曲江文投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曲江文投集团与浩明集团、何金明、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19年7月23日，浩明集团与曲江文投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浩明集团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00,579,100股股票（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22.86%）对应的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以及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委托给曲江文投集团行使，委托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到期后双方经过续签及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委托表决权延续至2023年4月30日或《股份转让协议》（2022年8月8日永乐商营公司与浩明集团等四位股东签署）项下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日。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57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579,100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038,866	人民币普通股	93,038,866
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0
张政	2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00,000
何金明	22,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75,000
王坚宏	5,511,991	人民币普通股	5,511,991
王秀荣	1,3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8,100
UBS AG	1,270,937	人民币普通股	1,270,937
纪翔耀	1,1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7,00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1,125,239	人民币普通股	1,125,239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浩明集团与曲江文投集团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曲江文投集团与浩明集团、何金明、深圳市人人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王坚宏通过信用账户持股5,511,991股，股东王秀荣通过信用账户持股1,368,100股，股东纪翔耀通过信用账户持股1,147,000股。		

注①：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数93,030,000股为截止年报披露日最新数据。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共德	1998年04月07日	91610133294469786D	一般经营项目：文化体育设施、景区、游乐设施及基础设施、旅游项目、旅游产品、房地产、交通设施、康复保健设施、餐饮设施的开发、经营；企业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国内商业（专项审批项目审批后经营）；对新区范围内的公用配套设施进行物业管理及相关设施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曲江文旅（600706），持股 44.90%。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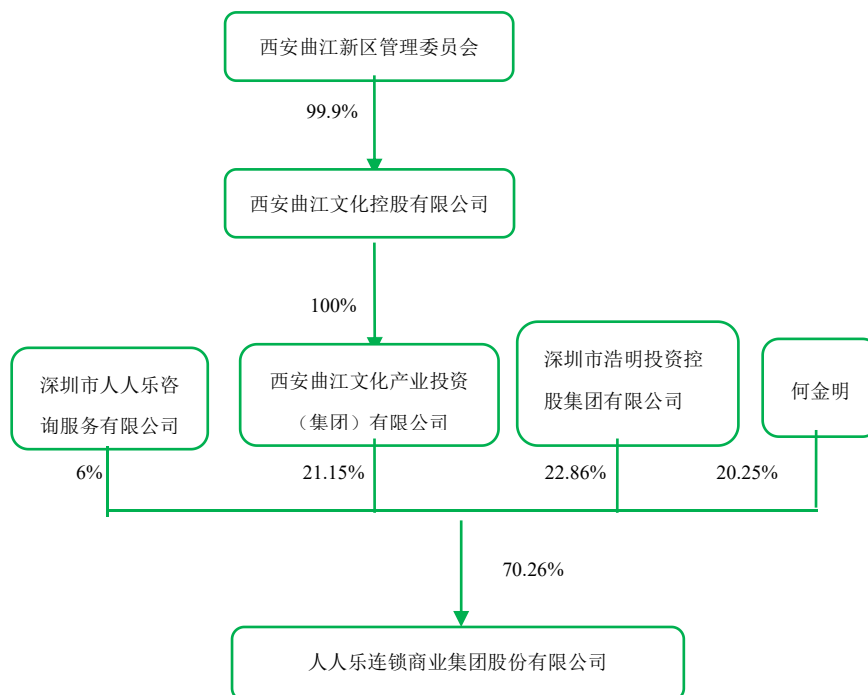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姚立军	1995年10月18日	12610100H16257314F	搞好西安曲江旅游度假区建设，为西安旅游经济发展服务。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组织实施，度假区管理制度的制定，度假区发展计划和建设规划的编制，批准后组织实施，区内投资项目的审批，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区内进出口业务和有关涉外事务的管理，区内劳动人事、社会保险、财务监督与审计的统一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曲江文旅（600706），华仁药业（300110），西安饮食（000721），西安旅游（000610），世纪金花（HK0162）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80,000	整体资金安排及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	项目回款或其他融资	否	否

说明：以上融资数据为截止年报披露日最新数据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志强、邬家军

审计报告正文

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954 号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人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人人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人人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人人乐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收入情况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9 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人人乐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总额 39.71 亿元。由于人人乐业务存在单笔收入金额小，业务量频繁的特征，同时依赖信息系统及财务系统的运行和控制，恰当确认和计量直接关系到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并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评价公司的诚信及舞弊风险；

(2) 对信息系统进行了解、评价和测试，以评估信息系统的整体控制，对业务系统和财务系统数据进行核对分析，以验证信息系统内部数据传输的合理性；

(3) 选取样本对确认的通道收入进行细节测试，包括对合同、发票、结算单、收款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并结合询证程序，对大额通道收入进行询证，进一步核实其通道收入的真实性。

(4) 分产品类别对收入、成本、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

(5) 抽查主要合同，识别合同在交易中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以判断收入确认是总额法还是净额法。

四、其他信息

人人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人人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人人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人人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人人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人人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人人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志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邬家军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5,092,285.61	240,472,212.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430,068.50	517,875,969.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020,164.29	13,375,112.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627,830.79	95,939,35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351,419.33	59,237,641.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0,577,748.12	1,123,931,113.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54,293.77		
其他流动资产	20,073,971.09	38,949,311.20	
流动资产合计	1,434,027,781.50	2,089,780,714.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769,512.5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9,053,574.84	146,434,139.70	
固定资产	919,811,185.06	1,004,687,607.07	
在建工程	26,550,586.22	35,752,685.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88,015,712.95	2,351,338,569.99	

无形资产	83,673,678.67	81,333,057.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792,669.13	133,334,69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292.18	583,19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3,938,884.66	7,396,522.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9,801,096.22	3,760,860,474.77
资产总计	4,853,828,877.72	5,850,641,189.31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1、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64,999.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5,644,092.11	1,175,265,526.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8,645,520.86	1,025,333,261.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972,406.31	29,151,763.24	
应交税费	10,136,602.32	4,958,063.53	
其他应付款	236,303,506.88	269,841,989.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007,705.99	236,241,561.61	
其他流动负债	146,184,332.18	157,329,420.77	
流动负债合计	2,772,059,166.62	2,898,121,586.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72,298,392.94	2,210,692,662.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9,505,660.78	93,774,485.31	
递延收益	29,081,407.14	29,995,46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0,885,460.86	2,334,462,608.72	
负债合计	4,742,944,627.48	5,232,584,195.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5,898,081.65	2,435,898,081.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267,572.49	206,267,572.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71,516,674.57	-2,464,338,94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648,979.57	617,826,711.50
少数股东权益	235,270.67	230,282.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884,250.24	618,056,99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53,828,877.72	5,850,641,189.31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461,100.14	90,265,889.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430,068.50	517,875,969.2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733,501.72	19,402,63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86,374.79	24,913,286.06	
其他应收款	1,192,340,693.99	1,256,212,266.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503,857.21	60,566,617.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9,408.03	5,779,832.29	
流动资产合计	1,472,115,004.38	1,975,016,490.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61,270,502.08	2,545,085,423.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671,564.45	143,156,131.7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48,192.88	2,646,223.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55,451.12	5,849,78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185,846.85	2,240,353.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8,931,557.38	2,698,977,921.76	
资产总计	4,811,046,561.76	4,673,994,412.33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64,999.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60,427.70	2,048,762.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437,815.43	13,299,182.22	
应付职工薪酬	979,310.68	88,683.22	
应交税费	570,023.57	650,035.51	
其他应付款	651,351,761.14	545,985,155.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79,722.78	1,717,301.46	
流动负债合计	766,744,061.27	563,789,120.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3,836.74	4,782,590.9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36.74	4,782,590.95	
负债合计	766,777,898.01	568,571,711.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6,268,649.73	2,436,268,649.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267,572.49	206,267,572.49	

未分配利润	961,732,441.53	1,022,886,479.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4,268,663.75	4,105,422,70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1,046,561.76	4,673,994,412.33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70,537,695.94	5,095,540,235.57
其中：营业收入	3,970,537,695.94	5,095,540,235.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17,343,515.09	5,895,429,814.10
其中：营业成本	2,962,119,210.26	3,871,807,869.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467,504.04	15,268,872.09
销售费用	1,125,666,550.14	1,394,881,683.90
管理费用	286,100,183.86	443,334,615.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9,990,066.79	170,136,773.18
其中：利息费用	125,571,912.51	163,601,167.42
利息收入	5,638,957.01	7,327,565.96
加：其他收益	9,626,517.14	18,745,912.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74,839.49	5,000,778.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5,900.72	7,875,969.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09,459.95	5,726,171.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29,222.65	5,075,190.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77,430.41	19,643,710.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5,253,170.13	-737,821,844.60
加：营业外收入	26,427,662.07	26,021,297.52
减：营业外支出	18,690,994.16	142,743,615.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7,516,502.22	-854,544,162.72
减：所得税费用	-343,758.33	2,739,758.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172,743.89	-857,283,921.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172,743.89	-857,283,921.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177,731.93	-857,284,052.08
2. 少数股东损益	4,988.04	130.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94,433.5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94,433.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694,433.5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694,433.5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172,743.89	-836,589,48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177,731.93	-836,589,618.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88.04	130.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527	-1.948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527	-1.948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4,212,167.16	99,228,857.97
减：营业成本	118,011,434.87	97,098,458.81
税金及附加	1,485,886.08	1,938,197.6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4,536,321.94	108,651,794.5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61,790.65	-776,061.57
其中：利息费用	3,641,666.66	5,161,302.60
利息收入	1,633,745.13	6,144,743.33
加：其他收益	311,193.11	2,300,62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241,922.64	2,450,778.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5,900.72	7,875,969.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84.20	671,726.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85,735.55	-94,384,434.09
加：营业外收入	1,408,588.20	330,358.72
减：营业外支出	249,167.12	433,087.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926,314.47	-94,487,162.63
减：所得税费用	-772,277.00	-374,294.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54,037.47	-94,112,868.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54,037.47	-94,112,868.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94,433.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694,433.5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694,433.5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154,037.47	-73,418,434.5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66,964,589.64	6,304,356,338.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02,503.89	332,486.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80,149.39	190,193,26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547,242.92	6,494,882,089.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8,485,308.63	5,005,417,662.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7,678,842.37	648,501,41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366,348.80	108,384,95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271,666.75	752,054,49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6,802,166.55	6,514,358,53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45,076.37	-19,476,44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722,017.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761,52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622,784.69	1,165,000,77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622,784.69	1,433,484,320.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23,231.16	85,706,592.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00	1,6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223,231.16	1,755,706,59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99,553.53	-322,222,27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9,00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439,002.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156,328.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6,666.69	5,523,429.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52,717.03	374,518,19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759,383.72	608,197,94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20,381.02	-608,197,94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4,248.88	-949,896,66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28,071.22	1,118,524,73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52,320.10	168,628,071.22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610,217.91	195,095,920.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7,330.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1,668,810.09	7,498,347,23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7,366,358.63	7,693,443,15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76,574.64	145,677,581.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14,506.16	60,929,90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4,134.04	20,459,69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6,549,057.07	7,492,464,61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6,544,271.91	7,719,531,80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22,086.72	-26,088,65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722,017.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622,784.69	1,165,000,77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622,784.69	1,247,722,796.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556.36	1,570,99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0	1,6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0,456,556.36	1,671,570,99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33,771.67	-423,848,19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8,156,328.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6,666.69	5,523,429.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6,666.69	233,679,75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93,333.31	-233,679,75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118,351.64	-683,616,60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73,469.70	750,790,07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55,118.06	67,173,469.70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5,898,081.65				206,267,572.49		-2,464,338,942.64		617,826,711.50	230,282.63	618,056,99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2,435,898,081.65				206,267,572.49		-2,464,338,942.64		617,826,711.50	230,282.63	618,056,994.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7,177,731.93		-507,177,731.93	4,988.04	-507,172,74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7,177,731.93		-507,177,731.93	4,988.04	-507,172,74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上期金额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5,898,081.65		-20,694,433.54		206,267,572.49		-1,600,591,133.85		1,460,880,086.75	230,152.26	1,461,110,23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2,435,898,081.65		-20,694,433.54		206,267,572.49		-1,600,591,133.85		1,460,880,086.75	230,152.26	1,461,110,23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94,433.54				-863,747,808.79		-843,053,375.25	130.37	-843,053,24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30,676.83				-857,284,052.08		-843,053,375.25	130.37	-843,053,244.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63,756.71				-6,463,756.7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463,756.71				-6,463,756.71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5,898,081.65			206,267,572.49		-2,464,338,942.64		617,826,711.50	230,282.63	618,056,994.13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6,268,649.73				206,267,572.49	1,022,886,479.00		4,105,422,70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2,436,268,649.73				206,267,572.49	1,022,886,479.00		4,105,422,70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154,037.47		-61,154,037.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154,037.47		-61,154,03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6,268,649.73				206,267,572.49	961,732,441.53		4,044,268,663.75

法定代表人：何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勇

上期金额

编制单位：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6,268,649.73		-20,694,433.54		206,267,572.49	1,123,463,103.83		4,185,304,89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0				2,436,268,649.73		-20,694,433.54		206,267,572.49	1,123,463,103.83		4,185,304,89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94,433.54			-100,576,624.83		-79,882,19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30,676.83			-94,112,868.12		-79,882,19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63,756.71			-6,463,756.7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463,756.71			-6,463,756.71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000,000.00				2,436,268,649.73				206,267,572.49	1,022,886,479.00		4,105,422,701.22

法定代表人：何浩
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焕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北侧人人乐物流中心主楼二层

注册资本：440,000,000.00 元

股票简称：人人乐

股票代码：0023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23896

法定代表人：何浩

2、公司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品零售业类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商品零售

3、历史沿革

公司是通过原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由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于 2007 年 11 月 8 日成立，并领取注册号 4403011027201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总数为 44,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000 万元。本公司的母公司为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批准报出。

5、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主体共 33 户，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公司存在持续亏损的情况，公司为解决持续亏损的情况，计划举行如下措施：

(1)、创新经营模式，变革组织架构，强化供应链建设，持续优化商品结构，加大线上经营占比线，严格控制经营成本，全力抓好经营工作，改善经营业绩。

(2)、盘活存量低效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益。

(3)、审慎对外资本性投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

(4)、对现有门店进行全面梳理评估，按照市场未来发展趋势进行业态转型升级，增强门店商品力、顾客体验力、服务力，提高门店的综合吸客能力。

(5)、加强团队建设，优化激励机制，提高团队积极性与履职责任和经营管理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 5.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5.22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五.22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五.22.2.3）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五.22.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9.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余额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

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1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10.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d)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e)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 应收票据、五.12 应收账款、五.16 合同资产及五.33 合同负债。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

益。

10.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0.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当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含）90 日，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0.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该项目应根据“应收票据”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分析填列。

11.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11.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该项目应根据“应收账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分析填列。

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客户款项
组合 2（其他组合）	主要指回收金额确定，且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的款项，包括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此外，委托贷款形成的债权投资、保付代理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组合。

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项目，应根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14.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

其他应收款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客户款项
组合 2（押金组合）	应收物业方租赁押金（或定金）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主要指回收金额确定，且发生坏账损失可能性很小的款项，包括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应收款项、工程借款、挂账员工的各项保证金、应收供应商费用及保证金等款项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4.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零售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5.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材料物资等。

15.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

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生鲜商品采用实地盘存制，其它商品采用永续盘存制。

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已向客户转移商品而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本公司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合同资产[组合 1]	销货合同相关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对于长期应收款中租赁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22.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2.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22.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2.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

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五.6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

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冷冻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	-------	---	----	----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31 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31 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不适用

28、油气资产：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③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不适用**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

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和经营用具。

32.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2 摊销年限

装修费用按照五年摊销，经营用具按照两年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本公司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

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36.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7、股份支付：不适用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不适用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零售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对于合同折扣，本公司在各单项履约义务之间按比例分摊。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即根据企业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等。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将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9.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售出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对于符合退货标准，客户退货商品扫码入库时冲减当期收入。

39.2 向供货商收取的返利、促销服务费等收入，按合同约定，于收到款项或取得供应商确认时确认为收入。

39.3 物业出租收入，在确定款项可以收到的情况下，按合同条款约定确认收入。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

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1.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4.19“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五.18 持有待售”相关描述。

43.2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4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如本节“五.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述，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43.2.2 金融资产减值

如本节“五.10 金融工具”所述，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43.2.3 存货跌价准备

如本节“五.15 存货”所述，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同一类别的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3.2.4 长期资产减值

如本节“五.31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3.2.5 公允价值评估

本公司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该等参数的设定存在一定的判断，倘若设定的参数与未来实际结果存在差异，则可能会导致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重大调整。

43.2.6 所得税

本公司在中国各地区（含香港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应税劳务和销售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0%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基数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15%
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15%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15%
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改委关于深入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发 2020 年第 23 号公告）的规定，本公司之下属公司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12,753.48	1,997,781.63

银行存款	271,314,665.80	202,498,648.07
其他货币资金	11,564,866.33	35,975,782.55
合计	285,092,285.61	240,472,212.2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76,639,965.51	71,844,141.03

1.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保证金和顾客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划入指定收款银行账户尚未转入公司账户的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卡	642,971.91	1,136,951.87
保函及银承保证金	1,716,000.00	20,655,991.00
第三方支付平台	9,205,894.42	14,182,839.68
合计	11,564,866.33	35,975,782.55

1.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本节“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430,068.50	517,875,969.22
其中：		
其他（理财产品）	150,430,068.50	517,875,969.22
合计	150,430,068.50	517,875,969.22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起止日期	金额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2022.11.16-2023.05.16	150,430,068.50
合计		150,430,068.50

3、衍生金融资产：不适用

4、应收票据：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34,856.36	100.00%	814,692.07	5.14%	15,020,164.29	14,084,102.52	100.00%	708,990.03	5.03%	13,375,112.49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15,834,856.36	100.00%	814,692.07	5.14%	15,020,164.29	14,084,102.52	100.00%	708,990.03	5.03%	13,375,112.49
合计	15,834,856.36	100.00%	814,692.07	5.14%	15,020,164.29	14,084,102.52	100.00%	708,990.03	5.03%	13,375,11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5,702.0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账龄组合）	15,834,856.36	814,692.07	5.14%
合计	15,834,856.36	814,692.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28,338.24
1 至 2 年	101,699.95
2 至 3 年	104,818.17
合计	15,834,856.3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8,990.03	105,702.04				814,692.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的比例	
客户 1	3,394,141.51	21.44%	169,707.08
客户 2	2,964,000.00	18.72%	148,200.00
客户 3	1,826,216.61	11.53%	91,310.83
客户 4	1,760,684.30	11.12%	88,034.22
客户 5	1,343,480.40	8.48%	67,174.02
合计	11,288,522.82	71.29%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6、应收款项融资：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212,616.96	96.02%	91,568,006.54	95.44%
1 至 2 年	382,909.69	0.63%	2,927,528.39	3.05%
2 至 3 年	1,893,220.14	3.12%	120,795.24	0.13%
3 年以上	139,084.00	0.23%	1,323,024.48	1.38%
合计	60,627,830.79		95,939,354.6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25,355,886.00	202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3,352,256.00	202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585,833.78	202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498,610.86	202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116,237.60	202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32,908,824.24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7,351,419.33	59,237,641.64
合计	57,351,419.33	59,237,641.64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商场租赁押金及其他押金	56,566,396.98	57,671,934.84
备用金	5,301,644.49	6,335,867.08
供应商保证金及费用	5,739,326.64	5,870,304.70
其他往来	18,233,405.33	9,633,181.22
合计	85,840,773.44	79,511,287.8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496,855.00		9,776,791.20	20,273,646.20
本期计提			11,000,000.00	11,000,000.00
本期转回	2,784,292.09			2,784,292.0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712,562.91		20,776,791.20	28,489,354.1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108,055.94
1 至 2 年	6,048,022.99
2 至 3 年	9,002,052.30
3 年以上	49,682,642.21
3 至 4 年	3,007,765.11
4 至 5 年	4,783,580.07
5 年以上	41,891,297.03
小计	85,840,773.44
减：坏账准备	28,489,354.11
合计	57,351,419.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776,791.20	11,000,000.00				20,776,791.2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117,692.00	10,500,000.00				19,617,69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59,099.20	500,000.00				1,159,099.20
按信用特征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496,855.00		2,784,292.09			7,712,562.91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2,246,557.01		517,366.66			1,729,190.35
组合 2（押金组合）	8,250,297.99		2,266,925.43			5,983,372.56
组合 3（无风险组合）						
合计	20,273,646.20	11,000,000.00	2,784,292.09			28,489,354.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安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7,500,000.00	5 年以上	8.74%	7,500,000.00
建鑫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4,000,000.00	5 年以上	4.66%	4,000,000.00
宝鸡鑫苑大都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2,000,000.00	3-4 年	2.33%	358,400.00
宏明（深圳）木业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2,000,000.00	4-5 年	2.33%	2,000,000.00
西安立诚置业有限公司	商场租赁押金	2,000,000.00	5 年以上	2.33%	2,0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20.39%	15,858,4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51,093.42		2,651,093.42	1,937,785.28		1,937,785.28
库存商品	841,585,216.92	6,260,366.06	835,324,850.86	1,132,056,973.91	12,989,588.71	1,119,067,385.20
低值易耗品	2,601,803.84		2,601,803.84	2,925,942.61		2,925,942.61
合计	846,838,114.18	6,260,366.06	840,577,748.12	1,136,920,701.80	12,989,588.71	1,123,931,113.0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989,588.71			6,729,222.65		6,260,366.06
合计	12,989,588.71			6,729,222.65		6,260,366.0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无

10、合同资产：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854,293.77	
合计	4,854,293.77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进项税金	14,652,870.08	23,222,366.63
预收销货款税金	5,412,643.05	15,247,227.90
其他	8,457.96	479,716.67
合计	20,073,971.09	38,949,311.20

14、债权投资：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1,645,381.29		61,645,381.2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3,021,575.01		13,021,575.0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54,293.77		4,854,293.77				
合计	43,769,512.51		43,769,512.51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17、长期股权投资：不适用

18、其他权益：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627,497.90	41,246,661.41	191,874,15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583,183.03	5,938,581.41	25,521,764.4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19,583,183.03		19,583,183.03

(4) 转入无形资产		5,938,581.41	5,938,581.41
4. 期末余额	131,044,314.87	35,308,080.00	166,352,394.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129,013.15	8,311,006.46	45,440,01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1,563.88	768,454.44	7,210,018.32
(1) 计提或摊销	6,441,563.88	768,454.44	7,210,018.32
3. 本期减少金额	4,333,768.60	1,017,449.30	5,351,217.9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4,333,768.60		4,333,768.60
(4) 转入无形资产		1,017,449.30	1,017,449.30
4. 期末余额	39,236,808.43	8,062,011.60	47,298,820.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1,807,506.44	27,246,068.40	119,053,574.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498,484.75	32,935,654.95	146,434,139.7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19,811,185.06	1,004,687,607.07
合计	919,811,185.06	1,004,687,607.0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冷冻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23,108,921.83	97,268,688.15	81,572,525.48	217,054,091.47	231,698,516.76	1,850,702,743.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83,183.03	71,689.82	211,999.08	1,080,529.60	1,002,782.48	21,950,184.01
(1) 购置		71,689.82	211,999.08	1,080,529.60	1,002,782.48	2,367,00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一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583,183.03					19,583,183.0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6,648,731.63	505,760.30	9,317,468.11	17,617,378.30	34,089,338.34
(1) 处置或报废		6,648,731.63	505,760.30	9,317,468.11	17,617,378.30	34,089,338.34
其他						
4. 期末余额	1,242,692,104.86	90,691,646.34	81,278,764.26	208,817,152.96	215,083,920.94	1,838,563,589.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3,466,655.14	76,477,193.76	63,682,089.71	163,320,250.30	187,870,008.99	844,816,19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68,256,030.12	5,591,468.61	5,467,263.86	13,048,840.71	8,093,749.56	100,457,352.86
(1) 计提	63,922,261.52	5,591,468.61	5,467,263.86	13,048,840.71	8,093,749.56	96,123,584.26
一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333,768.60					4,333,768.60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5,852,068.70	447,308.75	7,930,555.91	13,479,224.01	27,709,157.37
(1) 处置或报废		5,852,068.70	447,308.75	7,930,555.91	13,479,224.01	27,709,157.37
其他						
4. 期末余额	421,722,685.26	76,216,593.67	68,702,044.82	168,438,535.10	182,484,534.54	917,564,393.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6,657.14		782,456.89	259,824.69	1,198,938.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1.00			9,036.81	10,927.81
(1) 处置或报废		1,891.00			9,036.81	10,927.81
转出						
4. 期末余额		154,766.14		782,456.89	250,787.88	1,188,010.9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0,969,419.60	14,320,286.53	12,576,719.44	39,596,160.97	32,348,598.52	919,811,185.06
2. 期初账面价值	869,642,266.69	20,634,837.25	17,890,435.77	52,951,384.28	43,568,683.08	1,004,687,607.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电子设备	7,118,451.54	5,875,132.27	82,105.87	1,161,213.40	
运输工具	1,446,181.30	1,244,922.25		201,259.05	
冷冻设备	32,552,590.45	24,765,121.75	2,114.76	7,785,353.94	
其他设备	19,172,649.83	16,484,913.99	75,012.29	2,612,723.55	
合计	60,289,873.12	48,370,090.26	159,232.92	11,760,549.9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5) 固定资产清理：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550,586.22	35,752,685.23
合计	26,550,586.22	35,752,685.2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及门店装修	3,482,419.88		3,482,419.88	12,659,518.89		12,659,518.89
西安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23,068,166.34		23,068,166.34	23,093,166.34		23,093,166.34
合计	26,550,586.22		26,550,586.22	35,752,685.23		35,752,685.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西安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05,963,357.46	23,093,166.34			25,000.00	23,068,166.34	21.79%	未完工				募股资金
合计	105,963,357.46	23,093,166.34			25,000.00	23,068,166.3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不适用

(4) 工程物资：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不适用

24、油气资产：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5,362,466.77	2,635,362,466.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015,545.29	225,015,545.29
4. 期末余额	2,410,346,921.48	2,410,346,921.4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4,023,896.78	284,023,896.7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3,453,973.88	253,453,973.88
(1) 计提	253,453,973.88	253,453,973.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146,662.13	15,146,662.13
(1) 处置	15,146,662.13	15,146,662.13
4. 期末余额	522,331,208.53	522,331,208.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88,015,712.95	1,888,015,712.9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1,338,569.99	2,351,338,569.99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232,779.63	1,759,935.93	7,422,234.82	107,414,950.38
2. 本期增加金额	5,938,581.41			5,938,581.41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938,581.41			5,938,581.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171,361.04	1,759,935.93	7,422,234.82	113,353,531.7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571,055.50	1,336,579.25	5,174,258.34	26,081,893.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3,189.72	175,993.56	338,776.75	3,597,960.03
(1) 计提	2,065,740.42	175,993.56	338,776.75	2,580,510.73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017,449.30			1,017,449.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54,245.22	1,512,572.81	5,513,035.09	29,679,853.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1,517,115.82	247,363.12	1,909,199.73	83,673,678.67
2. 期初账面价值	78,661,724.13	423,356.68	2,247,976.48	81,333,057.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27、开发支出：不适用

28、商誉：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门店装修费	124,131,729.87	19,012,489.90	60,800,429.48	393,204.61	81,950,585.68
经营用具	9,202,967.04	1,369,659.08	7,719,111.99	11,430.68	2,842,083.45
其中：货架	7,398,527.99	1,369,403.33	6,127,861.31		2,640,070.01
购物车及其他	1,804,439.05	255.75	1,591,250.68	11,430.68	202,013.44
合计	133,334,696.91	20,382,148.98	68,519,541.47	404,635.29	84,792,669.13

其他说明：其他减少金额系门店关闭一次性转入形成。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56,094.81	195,292.18	1,765,216.85	277,789.41
可抵扣亏损			1,221,626.24	305,406.56
合计	1,356,094.81	195,292.18	2,986,843.09	583,195.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292.18		583,195.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092,869,252.44	1,913,740,152.52
资产减值准备	35,396,328.34	33,405,946.81
政府补助	29,081,407.14	29,995,460.46
尚未税前扣除的预计负债	69,505,660.78	93,774,485.31
合计	2,226,852,648.70	2,070,916,045.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349,233,759.55	
2023 年	122,156,277.58	124,817,802.50	
2024 年	145,052,479.83	148,835,454.99	
2025 年	443,284,120.56	450,161,188.70	
2026 年	869,179,558.14	840,691,946.78	
2027 年及以后	513,196,816.33		
合计	2,092,869,252.44	1,913,740,152.52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置非流动资产款项	786,829.86		786,829.86	7,396,522.61		7,396,522.61

大额定期存单	253,152,054.80		253,152,054.80			
合计	253,938,884.66		253,938,884.66	7,396,522.61		7,396,522.6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应付利息	164,999.97	
合计	100,164,999.9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不适用

35、应付票据：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35,644,092.11	1,175,265,526.73
合计	1,035,644,092.11	1,175,265,526.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不适用

37、预收款项：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978,645,520.86	1,025,333,261.05
合计	978,645,520.86	1,025,333,261.0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客户购物款	-46,687,740.19	主要是因为报告期顾客完成购物消费
合计	-46,687,740.19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035,852.80	481,005,657.85	487,539,227.85	22,502,282.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312.08	43,905,990.09	43,775,144.36	154,157.81
三、辞退福利	92,598.36	17,587,837.50	6,364,470.16	11,315,965.70
合计	29,151,763.24	542,499,485.44	537,678,842.37	33,972,406.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88,266.54	439,626,665.51	445,081,183.92	18,333,748.13
2、职工福利费		127,238.62	127,238.62	-
3、社会保险费	8,325.15	23,835,404.36	23,838,017.21	5,712.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11.50	22,084,685.61	22,087,204.86	4,892.25
工伤保险费	858.69	1,097,204.65	1,097,926.64	136.70
生育保险费	54.96	653,514.10	652,885.71	683.35
4、住房公积金	65,511.00	11,945,803.15	11,966,863.15	44,45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73,750.11	5,470,546.21	6,525,924.95	4,118,371.37
合计	29,035,852.80	481,005,657.85	487,539,227.85	22,502,282.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506.00	42,585,458.08	42,454,284.60	153,679.48
2、失业保险费	806.08	1,320,532.01	1,320,859.76	478.33
合计	23,312.08	43,905,990.09	43,775,144.36	154,157.81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778,077.99	2,230,980.80
企业所得税	179.41	17,847.96
个人所得税	962,379.11	1,090,277.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8,830.55	84,849.91
印花税	544,668.20	282,249.24
房产税	759,877.62	750,285.45
土地使用税	208,999.21	208,999.21
堤围费	164,202.60	231,454.92

教育费附加	299,387.63	61,118.61
合计	10,136,602.32	4,958,063.53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6,303,506.88	269,841,989.53
合计	236,303,506.88	269,841,989.53

(1) 应付利息：不适用

(2) 应付股利：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58,198,798.58	161,450,456.33
暂估未结算工程及设备款	25,667,304.01	29,397,901.49
租赁代收款	5,884,289.55	15,967,296.17
商场及办公室租金	22,435,504.74	35,198,155.89
其他往来	24,117,610.00	27,828,179.65
合计	236,303,506.88	269,841,989.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1,007,705.99	236,241,561.61
合计	231,007,705.99	236,241,561.61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对应的销项税金	125,893,950.44	131,651,156.89
预提水电费	12,588,143.71	16,225,432.60
预提汽车费用	1,207,106.97	1,008,727.19
预提卫生费	840,987.72	539,788.53
其他	5,654,143.34	7,904,315.56
合计	146,184,332.18	157,329,420.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45、长期借款：不适用

46、应付债券：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103,306,098.93	2,446,934,224.5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本节七.43）	231,007,705.99	236,241,561.61
合计	1,872,298,392.94	2,210,692,662.95

48、长期应付款：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劳务纠纷仲裁		6,705,182.09	劳动争议赔偿
供应商货款争议赔偿		935,383.71	法院判决诉讼损失赔偿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5,465,731.76	4,480,669.41	建筑工程款争议
未开业店损失	500,000.00	500,000.00	未开业店押金损失
商户纠纷	16,807,500.38	17,000,179.52	闭店小商户争议赔偿
物业赔偿	46,698,591.90	62,421,410.17	提前解除租赁合同赔偿
其他诉讼事项	33,836.74	1,731,660.41	其他零星诉讼事项
合计	69,505,660.78	93,774,485.31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995,460.46		914,053.32	29,081,407.14	政府补助
合计	29,995,460.46		914,053.32	29,081,407.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配套奖励款	26,331,960.34			661,053.36			25,670,906.98	与资产相关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补助	3,663,500.12			252,999.96			3,410,500.1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995,460.46			914,053.32			29,081,407.14	

52、其他非流动负债：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35,898,081.65			2,435,898,081.65
合计	2,435,898,081.65			2,435,898,081.65

56、库存股：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不适用

58、专项储备：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6,267,572.49			206,267,572.49
合计	206,267,572.49			206,267,572.49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64,338,942.64	-1,600,591,133.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64,338,942.64	-1,600,591,133.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7,177,731.93	-857,284,052.08
减：其他（处置其他权益工具结转前期计入到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		6,463,756.7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71,516,674.57	-2,464,338,942.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6,555,142.03	2,961,314,935.33	4,589,310,659.65	3,871,107,220.57
其他业务	423,982,553.91	804,274.93	506,229,575.92	700,649.19
合计	3,970,537,695.94	2,962,119,210.26	5,095,540,235.57	3,871,807,869.7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970,537,695.94	-	5,095,540,235.57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23,982,553.91	-	506,229,575.92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68%	-	9.9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23,982,553.91	-	506,229,575.92	-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23,982,553.91	-	506,229,575.92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546,555,142.03	-	4,589,310,659.65	-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食品类	2,089,038,580.32	2,089,038,580.32
生鲜类	786,528,530.96	786,528,530.96
洗化类	468,192,892.48	468,192,892.48
家电类	1,878,757.41	1,878,757.41
针纺类	55,363,479.12	55,363,479.12
日杂文体类	132,561,704.58	132,561,704.58
百货类	12,991,197.16	12,991,197.16
商品类型小计	3,546,555,142.03	3,546,555,142.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南区	1,062,209,108.40	1,062,209,108.40
西北区	1,622,362,144.20	1,622,362,144.20
西南区	333,488,889.35	333,488,889.35
华北区	552,070,234.37	552,070,234.37
广西区	400,407,319.62	400,407,319.62
经营地区小计	3,970,537,695.94	3,970,537,695.9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9,886.78	2,497,130.43
教育费附加	1,711,336.97	1,784,257.95
房产税	6,286,954.11	7,439,369.35
土地使用税	1,016,291.85	1,115,209.57
印花税	1,814,049.07	2,018,869.00
堤围费	206,644.10	368,246.69
其他	42,341.16	45,789.10
合计	13,467,504.04	15,268,872.09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114,089,647.05	155,718,705.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2,520,453.34	335,949,281.77
折旧费	57,703,400.94	62,815,59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324,257.18	75,023,865.71
职工薪酬	420,022,272.50	504,110,379.81
水电费	128,611,704.89	149,677,686.29

包装物	6,486,308.66	10,584,554.34
汽车费用	19,526,339.16	24,806,931.76
维修、卫生、加工费及其他费用	48,946,389.81	47,786,018.54
广宣、企划、促销、低耗等费用	14,435,776.61	28,408,662.84
合计	1,125,666,550.14	1,394,881,683.9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2,663,097.79	5,326,821.33
折旧费	45,630,201.64	46,496,179.11
职工薪酬	118,932,568.04	141,566,190.30
水电费	2,463,602.27	3,198,415.12
无形资产摊销	2,580,510.73	2,645,000.74
汽车费用	1,611,983.21	1,604,747.39
商品损耗费	72,921,216.52	194,775,846.41
差旅、招待、通讯、宣传及其他费用	38,363,483.12	46,548,207.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933,520.54	1,173,206.82
合计	286,100,183.86	443,334,615.17

65、研发费用：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5,571,912.51	163,601,167.4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22,300,245.85	158,430,388.27
减：利息收入	5,638,957.01	7,327,565.96
手续费及其他	10,057,111.29	13,863,171.72
合计	129,990,066.79	170,136,773.18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9,468,239.46	18,539,354.6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158,277.68	206,558.33
合计	9,626,517.14	18,745,912.96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物流配送中心基础设施配套奖励金	661,053.36	661,053.36	与资产相关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补助	252,999.96	252,999.96	与资产相关
人才安居补贴资金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费、生育津贴、失业保险及其他社保补助	610,693.66	988,653.22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33,627.90	7,437,164.78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407,750.00	1,107,5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青羊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培训费补贴		908,8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进账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1,249,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贸流通业资助项目、完善商业配套网点补贴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肉菜追溯节点企业项目款项	817,9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阎良区商务局投资合作消费促进和展销活动项目补贴	73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优惠	369,391.22	1,872,536.95	与收益相关
疫情补贴	290,2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企业项目补贴	261,6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应急基本生活物资储备服务费用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贫困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价商店补贴款	94,490.44		与收益相关
应急基本生活物资储备服务费		1,060,074.62	与收益相关
促进消费提升扶持计划项目类		2,6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产业发展资金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74,532.92	1,200,571.7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468,239.46	18,539,354.63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3,152,054.80	
理财收益	17,622,784.69	5,000,778.72
合计	20,774,839.49	5,000,778.7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45,900.72	7,875,969.22
合计	-7,445,900.72	7,875,969.22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303,757.91	6,164,715.0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702.04	-438,543.09
合计	-8,409,459.95	5,726,171.94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729,222.65	5,075,190.26
合计	6,729,222.65	5,075,190.26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10,277,430.41	19,643,710.8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赔偿收入	2,845,500.44	187,806.50	2,845,500.44
呆账处理收入	18,464,826.46	13,467,368.99	18,464,826.46
其他	5,117,335.17	12,366,122.03	5,117,335.17
合计	26,427,662.07	26,021,297.52	26,427,66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28,801.84	28,400,133.85	3,528,801.84
赔偿支出	12,767,156.02	105,684,950.39	12,767,156.02
罚款支出	681,919.52	1,636,494.78	681,919.52
其他支出	1,713,116.78	7,022,036.62	1,713,116.78
合计	18,690,994.16	142,743,615.64	18,690,994.16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1,662.12	-392,650.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7,903.79	3,132,409.24
合计	-343,758.33	2,739,758.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7,516,502.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879,125.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809,312.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3,121.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02,885.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59.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960,549.33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	
合并未实现利润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43,758.33

77、其他综合收益：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代收银款项	90,802,880.34	113,984,171.69
收保证金、押金	10,163,431.58	19,171,674.56
员工归还借款及收回备用金	1,469,829.17	4,458,019.99
零星收入	13,260,300.10	11,103,935.81
其他	6,983,708.20	41,475,462.64
合计	122,680,149.39	190,193,264.6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122,930,433.71	187,469,427.80
支付代收银款项	42,619,245.72	59,471,366.42
支付（退）保证金、押金	18,730,578.13	23,460,146.38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644,122.35	7,705,521.03
支付的水电费及其他	331,347,286.84	473,948,037.04
合计	519,271,666.75	752,054,498.6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理财产品赎回款	760,000,000.00	1,160,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7,622,784.69	5,000,778.72
合计	777,622,784.69	1,165,000,778.7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650,000,000.00	1,670,000,000.00
合计	650,000,000.00	1,67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租租赁资产收到的金额	5,439,002.70	
合计	5,439,002.7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17,652,717.03	374,518,191.52
合计	317,652,717.03	374,518,191.52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7,172,743.89	-857,283,921.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29,222.65	-5,075,190.26
信用减值准备	8,409,459.95	-5,726,171.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333,602.58	109,522,533.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3,453,973.88	337,122,488.59
无形资产摊销	2,580,510.73	2,645,00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519,541.47	80,860,038.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77,430.41	-19,643,710.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8,801.84	28,400,133.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45,900.72	-7,875,969.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571,912.51	163,601,167.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74,839.49	-5,000,77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903.79	2,679,50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082,587.62	359,234,133.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106,624.53	56,141,592.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721,506.81	-259,077,296.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45,076.37	-19,476,446.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8,452,320.10	168,628,07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628,071.22	1,118,524,738.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4,248.88	-949,896,667.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8,452,320.10	168,628,071.22
其中：库存现金	2,212,753.48	1,997,781.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674,700.29	156,170,267.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564,866.33	10,460,022.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52,320.10	168,628,071.22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000.00	银行保函
固定资产	330,554,970.26	公司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216,000.00	保证金
货币资金	74,923,965.51	诉讼冻结
合计	407,194,935.77	

82、外币货币性项目：不适用

83、套期：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14,053.32	其他收益	914,053.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554,186.14	其他收益	8,554,186.1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物流配送中心基础设施配套奖励金	与资产相关	661,053.36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物流配送系统项目资金补助	与资产相关	252,999.96		
电费、生育津贴、失业保险及其他社保补助	与收益相关	610,693.66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1,633,627.90		
以工代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407,750.00		
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进账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1,249,000.00		
商贸流通业资助项目、完善商业配套网点补贴	与收益相关	900,000.00		
肉菜追溯节点企业项目款项	与收益相关	817,900.00		
西安市阎良区商务局投资合作消费促进和展销活动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735,000.00		
税收优惠	与收益相关	369,391.22		
疫情补贴	与收益相关	290,200.00		
残疾人就业企业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261,600.00		
宝安区应急基本生活物资储备服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210,000.00		
贫困企业补助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平价商店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94,490.44		
其他	与收益相关	774,532.92		
合计		9,468,239.46		

85、其他：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适用

3、反向购买：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家电有限公司、茂名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佛山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九江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九江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度内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本期末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咸阳	咸阳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业加盟管理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海纳运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代理普通货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从安达机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海外快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9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40.00%	60.00%	设立或投资

东莞市天杰超市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桂林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桂林	桂林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河源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河源	河源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美乐美优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宝鸡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宝鸡	宝鸡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重庆市永川区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成都市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宁乡人人乐百货有限公司	宁乡	宁乡	商品零售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不适用

6、其他：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0.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0.1.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本节七的披露。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以及信用等级较高的外国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节五.10。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节“五.12、五.14和五.16及33”的披露。

10.1.2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844,833,912.99	131,479,680.89	59,330,498.23	1,035,644,092.11
其他应付款	74,826,492.20	81,928,246.80	79,548,767.88	236,303,506.88
其他流动负债	146,184,332.18			146,184,332.18
合计	1,065,844,737.37	213,407,927.69	138,879,266.11	1,418,131,931.17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003,107,745.49	120,242,946.36	51,914,834.88	1,175,265,526.73
其他应付款	88,575,656.18	97,632,737.39	83,633,595.96	269,841,989.53
其他流动负债	157,329,420.77			157,329,420.77

合计	1,249,012,822.44	217,875,683.75	135,548,430.84	1,602,436,937.03
----	------------------	----------------	----------------	------------------

10.1.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期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430,068.50		150,430,068.5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430,068.50		150,430,068.5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其他（理财产品）		150,430,068.50		150,430,068.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0,430,068.50		150,430,068.5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期未涉及。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理财产品因交易市场不活跃，其公允价值可以通过专业平台获取，故在此层次列示。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期未涉及。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期未涉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未涉及。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无**9、其他：无****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文化体育设施、景区、游乐设施及基础设施、旅游项目、旅游产品、房地产、交通设施、康复保健设施、餐饮设施的开发、经营；企业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于自有资产投资）；国内商业（专项审批项目审批后经营）；对新区范围内的公用配套设施进行物业管理及相关设施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30,000万元	21.15%	44.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19年7月23日，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明投资”）与曲江文化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浩明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88,000,000股股票（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转让给曲江文化，并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00,579,100股股票（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22.86%）对应的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以及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委托给曲江文化行使，委托期限至2021年12月31日止。同时，2019年10月，曲江文化在要约收购期间收购上市公司股份5,038,866股。至此，曲江文化在上市公司中拥有表决权的股份合计为193,617,9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00%，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2021年12月29日，双方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一年，委托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止。

2022年8月8日，曲江文化一致行动人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浩明投资等四位大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经浩明投资与曲江文化双方协商，浩明投资将委托表决权再次延续至2023年2月10日。

2023年2月10日，股权转让事项触发的要约收购事项还未完成，浩明投资与曲江文化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委托表决权延续至2023年3月17日或《股份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日孰早达到之日。

2023年3月17日，股权转让事项仍在进行中，经浩明投资与曲江文化双方协商，续签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委托表决权延续至2023年4月30日或《股份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日孰早达到之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乐丰行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	同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69,026.85	5,000,000.00	否	40,279,223.88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55,852.12	11,000,000.00	否	60,294,740.29
合计		6,724,878.97	16,000,000.00	否	100,573,964.1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促销服务收入	2,563,999.52	3,623,374.26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维护收入	4,716.98	56,603.77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服务收入	33,962.26	582,864.25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软件维护收入		14,937.09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收入	245,283.02	657,016.98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促销服务收入	5,412,353.18	6,548,848.67
合计		8,260,314.96	11,483,645.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5,504.60	8,256.89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原名：人人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892.64	62,537.30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海洋极地公园分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3,739.62	48,165.14
合计		184,136.86	118,959.3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30,831.28	3,946,246.88	1,909,424.49	3,334,995.15	-54,928,294.72	60,995,955.17
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376,364.43	12,753,523.0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空调、电梯、自动扶手等固定资产转让	4,159,292.04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428,383.37	12,275,967.22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确认的赔偿支出	上期确认的赔偿支出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前解约赔偿	7,646,967.9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	627,770.57		74,049.2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90,282.64		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	26,000.00	6,167.78
预收账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30,863,531.74
应付账款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		21,282,730.06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中澳美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	10,682.79	10,682.79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浩明酒业有限公司	22,210.00	21,66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77,431.45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3,848,487.43	2,316,481.90

7、关联方承诺：不适用

8、其他：无

十三、股份支付：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需披露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涉及的重要未决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预计负债金额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进展	
<p>原告：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被告：湖南省源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城置业）。因被告擅自停电，导致原告花漾汇店闭店，向长沙岳麓区人民法院起诉，诉求：1、被告向原告退还租赁保证金 100 万元；2、被告赔偿停电造成的商品损失 1,732,277.4 元（计至 2020 年 6 月 28 日）；3、被告赔偿原告闭店后员工解约补偿金损失 409,635 元；4、被告赔偿原告闭店后商户解约赔偿损失 133,000 元；5、被告赔偿原告开店资产投入成本损失 10,366,313.67 元；6、被告赔偿原告开店环评备案技术咨询费用损失 2 万元；7、被告承担公证费 11,000 元；8、被告承担全部诉讼费。源城置业公司提起反诉，诉求：1、判令被反诉人擅自解除合同应承担给付反诉人履约保证金 100 万元，第三人建行前海支行在银行保函 100 万元内承担连带责任；2、判令被反诉人赔偿租费差价损失 3,171,814.4 元（正常租费标准每月 26 元与减、免优惠租费差价损失）；3、判令被反诉人赔偿（二年 400 个）车位使用费 292 万元；4、判令被反诉人返还反诉人垫付兰育平亲属赔偿金 60 万元；5、判令被反诉人返还反诉人垫付水电费 92,006.62 元；6、判令被反诉人支付反诉人欠付租金 537,472 元；7、判令被反诉人赔偿因提前解除合同导致反诉人产生的拆除添加设施、恢复原状及清理、运输等发生的必需费用 1,878,156.15 元；8、判令被反诉人赔偿反诉人依据租赁合同履行可得预期租费利益损失 6,963,572.7 元（暂计 3 年）；9、判令被反诉人承担本诉、反诉全部诉讼费用。</p>	<p>本诉：1,367.22 万元及诉讼费； 反诉：1,716.30 万元及诉讼费</p>	<p>二审已审结。再审查回重审</p>	<p>一审判决：1、长沙人人乐向源城公司支付水电费 66,870.73 元；2、驳回长沙人人乐全部诉讼请求；3、驳回源城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二审判决：1、维持一审判决第一项；2、撤销一审判决第二、三项；3、源城公司向长沙人人乐赔偿开店投入损失 3,511,767.37 元，公证费 11,000 元；4、长沙人人乐向源城公司支付水电费 66,870.73 元，场地占用费 18,969.6 元。 再审裁定：1、指令湖南长沙中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2、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p>	
<p>原告陕西省兴平市茂林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茂林公司”）与被告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人乐公司”）因租赁合同纠纷，原告起诉至兴平市人民法院。 原告茂林公司向法院提出的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补缴实际占用面积差额的租金 432,464.37 元（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计算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及租金滞纳金 34,138.4 元（自 2020 年 3 月 24 日起算，暂计算至 2021 年 8 月 16 日）合计 466,602.77 元；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846,221.91 元（三个月租金）3、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下列损失：（1）被告迟延进场导致的租金损失 3,760,986.26 元；（2）原告为被告特设、购买、安装电梯损失 1,598,400 元；（3）原告为被告入场支出的全部改造损失 1,702,205 元；具体包括栏杆、电气、电缆及其他改造费用 950,205 元；拆除加固费用 752,000 元；（4）被告提前</p>	<p>1,514.53 万元</p>	<p>1,194.39 万元</p>	<p>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一审判决：1、西安人人乐向茂林置业补缴租金 432,464.37 元，滞纳金 34138.4 元；支付违约金 846,221.91 元；赔偿迟延进场导致的租金损失 3,760,986.26 元、电梯损失 546,400 元、空置期损失 1,692,443.82 元、免租期损失 2,648,361.16 元、亏损补贴损失 1,890,000 元。以上合计 11,851,015.92 元。2、驳回茂林置业其他诉讼请求。</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预计负债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解除合同造成的其他损失 6,492,252.72 元；具体包括空置期损失 1,692,443.82 元（按照尚未出租的面积 10,214.52 平方米、月租金 27.615 元、空置期 6 个月计算）、免租期损失 2,648,808.90 元（免租期共计 13 个月，月租金 26.3 元/平方米）、亏损补贴损失 1,890,000 元；停车费补贴 261,000 元（每月补贴 4500 元、合计补贴 58 个月）（5）被告撤离后原告支出的恢复重置损失 219,461 元；（6）因被告提前解除合同造成的重新招商引资损失 59,179 元；共计：15,145,308.66 元；4、本案保全费、保险费、诉讼费等由被告承担。</p>				<p>二审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p>
<p>2019 年 4 月 18 日，咸阳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下称：咸阳人人乐）与陕西宏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宏英公司）签订《房产租赁合同》，约定由咸阳人人乐承租宏英公司于彬州市公刘街与东环路十字东南角时尚未来一、二层的房产开办大型综合性购物广场，租赁面积 9,326 m²，租赁期限 20 年，租费（包括租金、物业管理费）为 25.8 元/月/m²。但门店开业后，宏英公司一直不能提供消防验收合格证等有关证照，导致咸阳人人乐无法进行消防申报，存在很大的消防安全隐患，经多次催促无果，咸阳人人乐遂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函解除租赁合同。宏英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提起诉讼，要求咸阳人人乐补缴租金 759,044.48 元、支付违约金 498,817.2 元、赔偿损失 23,454,432.60 元。咸阳人人乐起诉宏英公司，要求确认租赁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解除，宏英公司赔偿闭店损失合计 16,383,527.85 元，并退还原告租赁保证金 100 万元。</p>	<p>本诉： 24,712,294.28 元；反诉： 17,383,527.85 元。</p>	<p>5,895,550.18 元</p>	<p>本诉一审已判决，反诉尚在审理中。</p>	<p>一审判决：1、原告与被告房屋租赁合同及相关附属文件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解除；2、被告支付原告尚欠租金 689,750.96 元；3、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 336,855.12 元；4、被告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合计 4,808,944.1 元；5、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上述款项在判决生效后二十日内给付。 咸阳人人乐已上诉。</p>
<p>原告：西安好时代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被告：西安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被告转租南二环店部分房产给原告，用于其经营教育培训业务。因闭店引发租赁合同纠纷，原告起诉。诉求：解除《租赁合同》，赔偿损失 800 万元。</p>	<p>800 万元</p>	<p>211.93 万元</p>	<p>一审已判决，西安人人乐已上诉。</p>	<p>一审判决：1、西安人人乐向好时代培训赔偿装修残值 1,408,040 元；2、西安人人乐内向好时代培训赔偿损失 509,170 元；3、西安人人乐向好时代培训赔偿违约金 100,000 元；4、驳回好时代培训其他诉讼请求。 西安人人乐已上诉。</p>
<p>2008 年 7 月 18 日，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人人乐)与陕西天羿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羿公司)签订了《房产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西安人人乐承租位于西安市南二环与太白路西的房产（以下简称租赁房产），用以开办大型综合型购物广场，租赁面积为 20,501.84 m²，租赁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9 年 12</p>		<p>12,350,236.38 元</p>	<p>由于商户撤场赔偿问题未达成一致，</p>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预计负债金额	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进展	
<p>月 29 日，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期间租费为 599,147.93 元/月（包含物业管理费、设备使用费），定金 500 万元（其中 350 万优先抵扣租费，剩余 150 万作为租赁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并且乙方表示不再续约，或本合同终止时返还）。合同第 11.3 条约定：“如果乙方利用租赁房产开设的购物广场经营四年后出现持续十二个月亏损（以审计部门审计为准），甲方同意乙方在赔偿总额不高于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前提下，可以解除本租赁合同及其相关附件文件”；第 11.5 条约定：“在乙方利用租赁房产开设的购物广场经营四年内，……如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则乙方向甲方赔偿 1,500 万元人民币”。本项目开业经营四年后以持续十二个月亏损为由提前解除合同，可预估的解约赔偿金将不高于 1,833,260.92 元（不含租赁保证金 50 万）。但由于商户撤场赔偿问题未达成一致，商户继续占用场地无法向天羿公司完成交场，交场之前可能会持续产生租赁房产租金支出。</p> <p>原告：天津天立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租赁合同纠纷。 2022 年 11 月，天立源公司再次起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解除合同、退还全部已享受的减免租金并支付利息、赔偿房屋闲置期间的租金损失、支付租金、场地占用费及延迟支付违约金等。</p>			公司按合同预提了房租及预付赔偿金额。	
	33,395,296.49 元 (暂计)+诉讼费 +保全费	20,834,611.49 元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涉及的重要已判决待执行诉讼情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待执行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p>原告: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人人乐),被告:湘潭建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鑫公司)。2011年5月28日,原告与被告签订一份《房产租赁合同》,约定长沙人人乐承租建鑫公司位于湘潭市河东大道与双拥路交汇处东南角的建鑫城国际社区B区1、2、3号负一层的全部房产,双方最终约定的交房日期为2011年9月30日,合同签订后,长沙人人乐向建鑫公司支付定金400万元,但建鑫公司至今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标准向长沙人人乐交付房产,反而另行招商,甚至拒绝长沙人人乐撤走现场设备并擅自安装使用。2013年4月19日,长沙人人乐向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建鑫公司双倍返还定金并赔偿各项损失合计1,374.34万元。</p>	<p>673.3944 万元</p>	<p>一审判决建鑫公司向长沙人人乐返还定金400万元,并赔偿损失304.44万元。长沙人人乐向建鑫公司赔偿114.548万元。建鑫公司及长沙人人乐均已向湖南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p> <p>二审判决:确认双方《租赁合同》已经于2012年12月29日解除;建鑫公司支付长沙人人乐工程及设备补偿款3,952,330元;长沙人人乐赔偿建鑫公司租金损失1,218,386元;建鑫公司向长沙人人乐返还定金400万元。</p> <p>尚未履行,已申请强制执行。</p>
<p>原告:河源长鸿房地产有限公司;被告:惠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河源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房产租赁合同纠纷。原告为河源店业主,河源店闭店,原告起诉:解除租赁合同,不予退还定金50万,被告交还房产并赔偿损失712.47万元及滞纳金等。被告提起反诉:解除租赁合同并要求退还保证金、赔偿开店成本损失、商品损失、员工赔偿等损失754.24万元。</p>	<p>判决款 192.99 万元+ 诉讼费 20,565 元+利 息</p>	<p>一审判决:1、长鸿公司与人人乐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2021年6月24日解除;2、人人乐将涉案房产交还给长鸿公司;3、人人乐向长鸿公司支付租金2,195,629.33元、违约金131,947.2元(暂计);4、人人乐向长鸿公司支付违约金3,269,920元;5、人人乐向长鸿公司返还其代收的租金及保证金合计234,304.56元及利息。</p> <p>二审判决:1、维持一审判决第一、二、五项;2、变更一审判决第三项:人人乐向长鸿公司支付租金1,695,629.33元并从2021年6月30日起按年利率3.85%计付利息至款项清偿之日止。</p> <p>一审案件受理费65,172元(长鸿公司已预交)人人乐承担24,365元;反诉费32,298元(人人乐已预交),人人乐负担23,498元,长鸿公司承担8,800元;保全费5,000元由人人乐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65,172.69元(人人乐已预交)人人乐承担20,060元,长鸿公司承担45,112.69元由法院退回人人乐。</p>

<p>原告：西安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被告：西安好时代培训学校有限公司。原告转租南二环店部分房产给被告，用于其经营教育培训业务。被告自 2021 年初开始拖欠原告租金和相关费用，原告书面催交无果，据此向其发出《合同解除函》，依照《租赁合同》的约定依法解除双方租赁合同关系，并要求其在 2021 年 5 月 10 日前缴清所欠租金并交还场地，但被告一直仍未向原告交还租赁场地。后原告闭店，需要整体交还南二店的租赁房产，但被告仍然占据其租赁的部分房产，导致原告无法清场整体交还房产，引发原告与物业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索取没有事实与法律依据的赔偿，进而造成原告向物业方承担巨额占用费和违约金的重大财产损失。原告起诉，解除租赁合同，被告返还租赁房产，并赔偿损失及承担诉讼费用共计 6,823,091.58 元。</p>	23.99	<p>一审判决：双方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解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期间的场地占用费用 23.94 万元，被告支付资金占用费用 501.90 元；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	-------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022年8月8日，公司股东浩明集团、股东人人乐咨询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与公司控股股东曲江文投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永乐商管公司就上市公司39.2850%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受让方永乐商管公司按照每股5.88元受让上市公司股份172,854,100股，支付转让款总计1,016,382,108元整。

2022年12月26日，永乐商管公司取得《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文化产业集团增持人人乐股份的批复》，上述《股权转让协议》自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2023年1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浩明集团、股东人人乐咨询公司、股东何金明、股东张政的《通知函》，通知公司其与受让方共管账户已收到受让方永乐公司按《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支付的首期股份转让款，金额分别是：

浩明集团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54,843,064.80元；人人乐咨询公司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93,139,200元；何金明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78,586,200元；张政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83,260,800元。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股权转让款尾款尚未支付，股权转让涉及的股权尚未变更。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33,501.72	100.00%			20,733,501.72	19,402,630.00	100.00%			19,402,63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733,501.72	100.00%			20,733,501.72	19,402,630.00	100.00%			19,402,63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733,501.72
合计	20,733,501.7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20,729,878.20	99.98%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623.52	0.02%	
合计	20,733,501.72	100.00%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92,340,693.99	1,256,212,266.16
合计	1,192,340,693.99	1,256,212,266.16

(1) 应收利息：不适用

(2) 应收股利：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备用金	88,600.00	98,600.00
供应商保证金及费用	700,000.00	550,048.30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	1,191,398,162.47	1,255,308,888.92
其他往来	209,755.29	300,868.51
合计	1,192,396,517.76	1,256,258,405.7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139.57			46,139.57
本期计提	9,684.20			9,684.2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823.77			55,823.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92,267,869.46
2 至 3 年	38,600.00
3 年以上	90,048.30
4 至 5 年	58,048.30
5 年以上	32,000.00
合计	1,192,396,517.7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684.20 元，转回坏账准备 0.00 元，核销坏账准备 0.00 元。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139.57	9,684.20				55,823.77
合计	46,139.57	9,684.20				55,823.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74,250,773.67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23.00%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54,493,847.10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21.34%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42,307,716.66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11.93%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38,508,406.51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11.62%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35,611,589.84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11.37%	
合计		945,172,333.78		79.2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72,270,502.08	11,000,000.00	3,061,270,502.08	2,556,085,423.90	11,000,000.00	2,545,085,423.90
合计	3,072,270,502.08	11,000,000.00	3,061,270,502.08	2,556,085,423.90	11,000,000.00	2,545,085,423.9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人人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150,122.53					23,150,122.53	
西安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88,288,509.58					88,288,509.58	
成都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346,148,991.87					346,148,991.87	
深圳市泰斯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363,978.16					7,363,978.16	
天津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9,586,866.46					9,586,866.46	
重庆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214,906,855.66					214,906,855.66	
深圳市海纳运输有限公司	3,814,921.82		3,814,921.82				
南宁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5,528,230.67					15,528,230.67	
深圳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300,979,827.71					1,300,979,827.71	
深圳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2,017,119.44					2,017,119.44	
天津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50,000,000.00				300,000,000.00	

深圳市从安达机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市人人乐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深圳市人人乐海外快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成都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0	
西安市人人乐商品配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沙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深圳市美乐美优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厦门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中融信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2,556,085,423.90	520,000,000.00	3,814,921.82			3,072,270,502.08	11,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不适用

(3) 其他说明：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616,438.41	118,011,434.87	97,273,446.46	97,098,458.81
其他业务	6,595,728.75		1,955,411.51	
合计	124,212,167.16	118,011,434.87	99,228,857.97	97,098,458.81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37,631.10	-2,5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181,506.85	
理财产品收益	17,622,784.69	5,000,778.72
合计	46,241,922.64	2,450,778.7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44,462.95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26,517.14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第七部分“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67、其他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28,938.77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及到期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11,711.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3.21	
合计	32,810,193.7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24%	-1.1527	-1.15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25%	-1.2272	-1.22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